



2024
年報



迪诺斯
Denox Environment

DENOX ENVIRONMENTAL &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2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6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會報告
4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4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6	五年財務摘要
207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主席)
李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
王祖偉先生
王學謙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李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陳躍華女士(主席)
王祖偉先生
王學謙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李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王學謙博士(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趙姝女士
王祖偉先生
李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趙姝女士(主席)
王祖偉先生
王學謙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李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



聯席公司秘書

劉連超先生
余安妮女士

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

趙姝女士
劉連超先生

核數師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2座3203 A-5室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豐台區
南四環西路128號院
2號樓12層1506-1室
郵編：100070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公司網站

www.china-denox.com

股份代號

01452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HK01452)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迪諾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回顧集團2024年工作

國家統計局發佈的2024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顯示，2024年全年國內生產總值134.91萬億元，比上年增長5.0%，總體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但同時報告也指出，我國發展面臨的內外環境仍然複雜嚴峻，外部環境變化帶來的不利影響加深，國內經濟運行面臨有效需求不足等問題挑戰。

在上述國家宏觀經濟形勢下，2024年集團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集團的工業催化劑板塊總體收入規模和生產經營繼續保持穩定，車輛催化劑板塊出現了較大波動。其中：

在工業催化劑領域：工業催化劑繼續呈現出行業分佈廣、訂單小而散的特點，2024年工業催化劑新簽合同額同比2023年小幅增長，基本實現了集團既定目標。集團繼續加大工業各個領域催化劑市場開拓力度的同時，繼續降低產品製造成本，提高產品毛利率，繼續加強國際市場銷售渠道的開發；

在車輛催化劑領域：2024年集團的天然氣車輛OEM催化劑產品呈現出較大幅度的下滑，車輛售後市場催化劑較為平穩但總額度有限。集團在2024年半年報時披露集團將對車輛催化劑板塊進行戰略調整，2024年底集團決定對車輛催化劑板塊繼續採取收縮戰略以進一步降低研發費用等各項費用支出。



展望集團2025年工作

（一）繼續開展產品降本增效、提高產品毛利率和產品質量工作

集團將通過原材料採購控制、對成熟產品進一步優化生產工藝和配方、對設備進行進一步升級改造等辦法來進一步降低產品的製造費用，提高產品競爭力。

（二）繼續開展工業領域新產品的技術研發工作

集團將在傳統板式催化劑和蜂窩催化劑產品的基礎上，進一步開發催化劑生產工藝和配方工藝，主要研發方向包括高孔催化劑、薄壁催化劑、高溫催化劑、低溫催化劑、CO催化劑，波紋板催化劑等等。

（三）繼續開展產品的海外市場合作和拓展工作

集團近幾年在國內工業催化劑市場上與同行業競爭對手充分對標，目前市場份額基本處於穩中有升的狀態，集團在2025年努力進一步提高市場銷售團隊的人均合同額和降低單位合同額的人均銷售費用；集團佈局海外市場也有一年多的時間，已經打下了一定的基礎，爭取在2025年的海外合同額能有進一步的突破。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及貢獻，感謝所有股東及合作夥伴的支持和理解。集團將繼續加強產品成本費用控制、新產品研發和市場拓展工作，爭取持續改善集團的經營績效。

此致

趙姝
主席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致力於取得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並提升企業的價值及問責性。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有關守則條文，惟本年報第10頁「(D)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一節所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則除外。

為維持及改進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位董事確認其於整個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準則要求。

企業文化

本公司秉承「誠信、責任、感恩、創新、包容、厚德」的企業文化，以「營造碧水藍天」為使命，致力於成為國際知名的環保企業，誠願攜手仁人志士為中國乃至全球的節能減排事業做出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穩健的企業管治常規，透過專注於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問責等範疇，以推廣企業文化。

本集團認為，致力於員工發展、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多元化與可持續發展的承擔文化培養一種承擔感及對本集團使命的情感投入。

董事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
李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
王祖偉先生
王學謙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王學謙博士已確認其(i)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瞭解其作為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董事的履歷於本年報第44至4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載列並披露。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職責和責任

董事會負責決定我們的業務和投資計劃、編製我們的年度財政預算和財務報告、制訂利潤分派建議，以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及業務決策。

此外，由經驗豐富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運作可有效制約及平衡趙姝女士作為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的權力及權限。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趙姝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的組成具有相當強的獨立性。

全體董事必須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集團的事務。本公司亦要求全體董事每年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有關職務及其他重大承擔的數目及性質，以及所涉及的時間。

實際上，董事會將考慮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在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中任職的情況，以評估其能否投入足夠的時間及精力參與本公司事務。此外，本公司在評估董事可能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時，亦將考慮該等董事的背景、專業知識及經驗。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報告期間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二零二四年 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	4/4	不適用	2/2	2/2	1/1
李可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王祖偉先生	4/4	2/2	2/2	2/2	1/1
王學謙博士 ¹	2/4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民先生 ²	1/4	1/2	1/1	1/1	1/1

附註：

1. 王學謙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李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為便於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公開討論，董事會主席於報告期間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7條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舉行了一次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以上)，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根據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合的比例合理及適當，可充分發揮制衡作用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董事會相信董事會內的獨立性元素強烈。

本公司的所有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說明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denox.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提供董事的清單，且將於有需要時更新。

於報告期間，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附帶表現相關元素之以權益為基礎之薪酬(例如購股權或補助金)。

確保董事獨立意見的機制

為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本公司已設立各種正式及非正式渠道，以便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情況需要時公開坦誠地以保密方式表達董事會的觀點。

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正式及非正式渠道，基於客觀判斷向董事會提供建設性意見，以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及決策能力。根據董事會議事規則，對於需要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特別意見的決議案，彼等的意見應單獨記錄。如存在任何不一致，其意見應分別記錄。對於需要披露的決議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應單獨披露。

董事會須每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瞭解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當前最新規定。每名新委任董事將於其首次委任時獲得整套包括介紹上市公司董事監管責任的入職資料，以確保適當瞭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全面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本公司應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重大變動的最新資料。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傳閱聯交所發出的通告及指引，以確保他們知悉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以及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更新資料。

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均已參加本公司提供的有關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規定的培訓課程。

所有董事已於報告期間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項目及／或閱讀相關資料，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及定期接收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風險管理、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事宜的簡報及更新。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於報告期間之培訓紀錄。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本公司行政總裁的日常職責由趙姝女士履行，彼亦為董事會主席。由於趙姝女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全面管理具備豐富經驗，故董事會認為無需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鑒於本集團的當前發展階段，董事會認為兩份職務授予同一人能為本公司提供強勁穩定的領導，有助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在趙姝女士的領導下，董事會高效運作，積極履行職責，所有重大相關事宜得以及時商討。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和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加上董事會有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有充分保障措施足以保證董事會的權力平衡。然而，董事會須根據當時情況不時審查董事會的結構和組成，以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慣例。

任命與選舉董事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載於組織章程細則內。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組成，設立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控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所有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終止為止。根據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均可隨時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合約。

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惟並無訂明任何具體任期。根據委任函件，任何一方均可隨時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合約。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在本公司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若董事人數不是三(3)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李可先生及陳躍華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任何就此獲委任之董事僅可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王學謙博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或擬訂立僱主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件。

董事責任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對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適用的行為準則；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設定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根據各自的職權範圍履行其與眾不同的角色，有關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denox.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閱覽。所有董事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報告其所作的決策或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最新職權範圍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denox.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閱覽。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躍華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王祖偉先生及王學謙博士。陳躍華女士及王祖偉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下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給予獨立意見、檢討外聘核數師之薪酬、監察彼等之獨立性和客觀性、監督審核程序、制定和檢討本集團的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和職責。特別是，審核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有權審閱可能引起對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可能不恰當情況關注的任何安排。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間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以檢討(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以及其各自之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及工作範圍。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D.3.3(e)(i)條及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必須每年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舉行至少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間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

每位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頁「董事出席記錄」一節。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的規定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最新職權範圍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denox.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閱覽。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學謙博士、趙姝女士及王祖偉先生，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王學謙博士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我們對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以及為制定薪酬政策確立正式和透明的程序而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例如就喪失或終止其職位或委任而應付的賠償)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i)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v)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和宗旨檢討和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v)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股份計劃。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間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以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現有薪酬待遇、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學謙博士的薪酬，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檢討購股權計劃。每位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頁「董事出席記錄」一節。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之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關於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員工之薪酬之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最新職權範圍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denox.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閱覽。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趙姝女士、王祖偉先生及王學謙博士，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趙姝女士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專業經驗、性別、文化和教育背景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ii)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iii)就董事會成員的委任或連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v)分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企業管治基於以下標準持續行之有效：

1. 至少一名董事會成員須為女性董事；
2. 至少三分之一董事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會計或專業資格。

於報告期間，所有上述可計量目標均已達成。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以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向董事會建議委任王學謙博士以及審查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董事會亦討論上述可計量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專業經驗、性別、文化和教育背景，並同意該等可計量目標能有助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每位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頁「董事出席記錄」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並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要求。本集團已採納環境政策以於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推行環保措施及慣例。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使用環保紙、設置回收箱及雙面打印及複印。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環境政策，並將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實施進一步環保措施及慣例。

問責與審計

董事及核數師職責

董事會負責根據相關法律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各財政年度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之事務狀況以及該年度業績及現金流。

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適當一致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報告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外聘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其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由董事會編製之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表達獨立意見，並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核數師就彼等之匯報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薪酬

於報告期間，就審核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及任何非審計服務而已付／應付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港元)
審計服務	730,000
非審計服務	—

於報告期間內，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無向本公司提供非審計服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負責每年審閱其有效性。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保障資產免受挪用及未授權配置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合理保證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每年進行審核，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本集團已設定風險管理框架，包括如下五個主要部分：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處理、風險報告及風險監控。

本公司外聘內部監控審計職能部門以節約更多成本。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外聘內部監控顧問，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核，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結果。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核涵蓋所有主要控制，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以及風險管理控制，乃每年輪值執行。检查工作包括查詢、討論及通過觀察及調查進行核實。審核結果會報告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且會確定改進領域(如有)並採取適當的措施以管理風險。根據本集團外聘內部監控顧問所作報告，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分及有效，且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風險控制及內部監控的規定。

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而言，本公司：

- (i)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披露內幕消息；
- (ii) 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 (iii) 已在本公司的行為守則內納入嚴格禁止在未經授權下使用機密資料或內幕消息的規定；及
- (iv) 透過本公司自身內部報告程序並經高級管理層考慮其結果，確保適當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的有效性，以確保管理層按照既定程序及準則維持及運作健全的系統。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舉報政策，以達到及維持公開、廉潔及問責的最高水平，旨在規管及公平解決本公司僱員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公司內部事宜中任何疑似失當或失職行為而作出的舉報。審核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該政策並確保就公平及獨立地調查該等事項及採取適當的後續行動作出安排。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有關政策，並認為於報告期間，未發現或識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或整體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舞弊或不當行為事件。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亦已制定促進及支持反貪污法律法規的政策及制度。我們要求我們的員工遵守我們的員工手冊以及商業行為及道德準則，其中包括有關最佳商業慣例、職業道德、欺詐預防機制、瀆職及貪污的內部規則及指南。我們亦定期對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在職合規培訓，以保持健康的企業文化，增強彼等的合規意識及責任感。我們的員工可匿名向本公司報告任何可疑貪污事件。

審核委員會將定期檢討及更新反貪污政策，以符合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與我們的客戶有關的僱員反賄賂事件。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須遵循的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技能、知識、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持續行之有效。

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目前有兩名女性董事，並已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我們將繼續努力提高女性的代表性，並參考股東的預期以及國際及本土推薦的最佳慣例，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我們亦將確保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實現性別多元化，並致力於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以便我們在不久的將來儲備女性高級管理層及潛在董事會繼任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員工隊伍(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性別比例分別為78%及22%。

本公司計劃為我們認為具備與我們的經營及業務相適應的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員工提供全方位培訓，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營運、管理、會計與財務、法律與合規以及研究與發展。

聯席公司秘書

劉連超先生(「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劉先生為本集團全職員工，負責確保遵守所有政策及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亦已委任余安妮女士(「余女士」)(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助理經理)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余女士負責協助劉先生履行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責。劉先生為余女士在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先生及余女士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有關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聯席公司秘書」一節。

股東的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 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隨時有權向董事會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出建議或動議決議案。
- 有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出建議或動議決議案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將經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要求書」)提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收件人為董事會。
- 要求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建議載明的議程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所建議處理事宜詳情，並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
- 本公司將審查要求書，而每名合資格股東的身份及股權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核實。倘要求書確定為合適及適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於要求書遞交後將合資格股東提呈的建議或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書被確認為不適當，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知會此結果，因此，董事會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合資格股東提呈的建議或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審議範圍。
- 倘董事會並無在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向合資格股東知會任何相反結果及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合資格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有關合資格股東進行償付。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及修改)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有關規定及程序載於本報告「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一節。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否則除在會上退任的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通告，其內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而獲提名人士亦簽署通告，表明願意參選，且該等通告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惟該等通告之最短通告期限為至少七(7)日，倘該等通告是於寄發有關該推選之股東大會通告後才呈交，則呈交該等通告之期間由寄發有關該推選之股。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止。倘股東擬提名獨立人士(「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本公司董事，須將一份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夏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該書面通知須載有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的候選人個人資料。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已於本公司網站登載。

股東和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包括潛在投資者)提供公正及容易理解的本集團資料。本公司運用各種通訊方式，確保股東可及時得悉主要的業務事宜。有關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各項通告、公告及通函。為確保所有股東可適時地獲得重要公司資料，本公司使用其公司網站以向股東傳達如公告、通函、年報及中期報告等資料。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登載的任何資料或文件，亦會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denox.com>)「投資者關係」一節登載。與本公司業務發展、目標與策略、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有關的其他公司資料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本公司已檢討其股東溝通政策於報告期內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股東溝通政策已有效執行。

董事會繼續維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的定期溝通，讓彼等知悉本集團的策略、經營、管理及計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作為有用場合，供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向股東提供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所提供的資料須屬合理及必需以供股東能就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倘股東無法出席大會，亦可委任受委代表代為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彼等的代表以及外聘核數師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提問。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亦將出席為批准關連交易或須獲獨立股東批准的任何其他交易而召開的任何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回答提問。

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書面查詢。就此而言，股東可將該等查詢或要求發送至：

地址：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128院2號樓12層1506-1室，郵編：100070

傳真：+86 1088580859

電話：+86 1088829058

組織章程文件

報告期間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ina-denox.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 查閱。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和銷售脫硝催化劑。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集團2024年管理層分析報告和2025年工作展望

一、集團2024年工作情況簡述

經初步核算，中國2024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134.91萬億元，同比上年增長5.0%，增長率同上年持平。2024年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6.8%，全國累計發電裝機容量達33.5億千瓦，同比增長近15.0%，但中國的火電裝機容量佔全國總電力裝機容量之比由2007年的77.7%已經下降到2024年的44.1%，中國能源結構已經發生了根本變化，這個能源結構調整的「新常態」明顯加劇了催化劑行業的競爭。行業內的競爭對手總體上都面臨著成熟產品產能過剩、經營壓力較大、產品應用場景和技術升級的壓力。

（一）傳統平板式和蜂窩式脫硝催化劑業務

1、目前的市場形勢

（1）電力領域

火電催化劑市場繼續延續廠家眾多、競爭激烈、毛利水低的競爭格局。雖然火電裝機容量佔比在持續下降，但存量火電廠催化劑的更換以及少量新增火電機組仍是目前脫硝催化劑的第一大市場難以撼動，眾多催化劑廠家都在極為重視並積極參與該領域催化劑市場。

（2）其他工業領域

2025年是國家「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非電行業主要包括冶金行業、水泥行業等氮氧化物減排也將嚴格按照有關排放標準完成，同時垃圾焚燒、生物質發電、燃氣發電等也成為脫硝催化劑市場增長的重要驅動力。除了脫硝催化劑外，冶金行業的CO催化劑、石化行業的NMHC催化劑等需求也會有較大增長。同時，本集團一直認為：新型催化劑的市場需求與行業盈利水平和企業污染治理的可承受能力、企業污染治理的回報有較大的相關關係。總體上，本集團預測2025年火電外的脫硝催化劑市場維持平穩或有小幅度增長的趨勢。

2、集團在工業催化劑產品上的重點工作

(1) 市場銷售工作

2024年集團全年完成了1500餘個項目催化劑技術方案，完成各發電公司、地方電力、其他行業等客戶正式投標近400個，共簽訂了150多個供貨合同(其中部分合同不需要履行投標程序)。2024年的市場競爭更加激烈，集團總體市場銷售的工作量有較大幅度的增加，集團實際簽訂訂單維持了較高水平。

2024年本集團重點關注的一個新興催化劑市場是冶金行業的CO催化劑，按照目前CO催化劑價格，CO催化劑市場是一個百億級的市場，同時CO催化劑也是需要定期更換的，這引起主要催化劑廠家的高度重視。

集團經與客戶的深入交流也瞭解到，雖然冶金行業CO的減排得到國家和地方政策上的支持，但冶金行業總體上近些年盈利能力不強，鋼鐵廠在落實CO催化劑試用和採購的過程中或者向工程總承包方採購(往往要求總承包方能夠墊資)或者要求合同能源管理的方式來解決自身資金緊張的壓力。同時CO催化劑的技術成熟度也還需要檢驗。綜合以上，集團在採取積極和謹慎的原則參與到該市場中來。

2024年集團市場開拓工作值得一提的是：

- 集團板式催化劑簽訂了大型央企的集團年度採購協議；
- 集團板式催化劑規格型號進一步完善；
- 集團針對二噁英治理的催化劑取得市場進一步認可；
- 集團蜂窩脫硝催化劑在船舶行業、垃圾焚燒發電行業的應用業績實現了突破；
- 集團高溫高孔脫硝催化劑實現了業績突破；
- 集團波紋板催化劑在國內和國外均實現了業績突破。

(2) 產品生產工作

2024年集團生產催化劑總量在2023年的基礎上繼續提升，集團的安全生產部門通過生產工藝優化、生產設備改進等進一步加強了產品製造費用的控制，產品製造費用呈現較為明顯的下降趨勢。集團全年總體生產任務飽和度和開工率進一步提升。

2024年集團的波紋板催化劑生產線安裝調試完成，在一年的時間裡，集團組織技術力量，突破了產品在生產設備、生產工藝、生產配方等國產化過程中的一系列技術難題。於本年報日期，集團的波紋板產品已正式下線，集團也簽訂了國內外的訂單。

(二) 車輛催化劑業務

在2024年半年報，集團披露車輛催化劑OEM訂單出現了較大幅度的下滑，主要是單一客戶成熟發動機型號未下批量催化劑訂單的影響。集團在車輛售後市場提供催化劑產品的總體訂單量有限。經集團慎重考慮，集團在2024年底做出進一步收縮車輛催化劑OEM市場的技術研發投入的戰略。之前集團配備的研發人員、研發設備進一步轉化為加強對工業領域催化劑產品的研發工作中。因車輛催化劑採用的是貴金屬塗覆的技術路線，目前集團重點開發的工業新催化劑產品包括CO催化劑、NHMC催化劑、HCN催化劑均採用該車輛塗覆催化劑技術路線，集團多年以來對車輛催化劑的研發投入的技術成果均會轉化到工業領域中來。

二、集團2025年重點工作安排

(一) 工業催化劑業務

- 1、 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包括：
 - (1) 重點關注新興環保產業，如垃圾焚燒發電、生物質發電、燃氣發電、冶金行業等領域對催化劑的需求。
 - (2) 加強與現有客戶的合作，提高客戶忠誠度。及時解決客戶遇到的問題，針對客戶的新需求，提供個性化的解決方案。通過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爭取客戶的長期訂單。
 - (3) 參加國內外的產品展會、行業會議，尤其重點參加CO催化劑、HCN催化劑、NHMC催化劑新產品有關宣傳和展示的機會。維持網上搜索平台的產品推廣工作。
- 2、 在2024年已有工作的基礎上，繼續加強對工業HCN催化劑、冶金及燃氣機組CO催化劑、薄壁蜂窩催化劑、波紋板式催化劑等產品的研發、試產和批量生產工作。尤其重點加強集團有優勢的波紋板催化劑、系列工業塗覆催化劑(包括CO催化劑、NHMC催化劑、HCN催化劑等)的產品開發和市場推廣力度，爭取在2025年取得更多的市場業績。
- 3、 繼續加強新產品的開發工作，加強與科研院所的新產品研發合作，逐步提高上述催化劑新產品的市場份額。
- 4、 繼續加強成熟產品的製造費用控制工作。在2024年取得成績的基礎上，落實集團產品的製造費用進一步降低的各項具體措施，進一步提高產品競爭力。
- 5、 對生產設備進行進一步的升級改造，提高設備的自動化水平，降低主要設備的能源消耗，進而降低產品的製造費用。
- 6、 增加合格原材料供應商名錄，採取原材料大宗採購、原材料招標採購等方式，爭取進一步降低原材料採購價格。

(二) 車輛催化劑有關產品

堅決執行集團確定的車輛催化劑收縮戰略，研發人員和研發設備加快轉換到工業領域催化劑產品研發上，集團不再在車輛OEM市場催化劑上投入更多人員和資金，僅對已有客戶和已有訂單進行維護。車輛售後市場催化劑銷售正常開展，車輛售後催化劑業務開展依據集團對車輛業務的財務核算，車輛售後催化劑業務本著能自負盈虧或對集團有盈利貢獻的原則。

(三) 集團其他重要工作

在2025年，集團將進一步加強的運營和管理工作主要包括：

- 1、 持續關注日益擴大的全球貿易戰對集團出口業務、資本市場以及匯率的影響，集團要及時做出判斷並進行戰略和業務調整；
- 2、 集團的海外市場戰略到2025年年中的時候進行系統性的總結，包括對海外業務訂單、海外產品的實際利潤情況進行分析，之後進一步做出集團海外市場戰略的調整優化安排；
- 3、 集團進一步控制和優化銷售費用、研發費用和管理費用的支出，多渠道努力做好集團的扭虧工作。

財務回顧

客戶合約收益

下表載列銷售平板式脫硝催化劑、蜂窩式脫硝催化劑及車用脫硝催化劑於所示年度所產生的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53,493	49.1	58,528	46.3
蜂窩式脫硝催化劑	49,794	45.7	21,143	16.7
車用脫硝催化劑	5,676	5.2	46,721	37.0
總計	108,963	100.0	126,392	100.0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109.0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6.4百萬元減少13.8%。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於報告期間，來自銷售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收益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8.5百萬元減少8.5%至約人民幣53.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平均售價下降所致。每立方米(「立方米」)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二三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4,353元減少約23.6%至報告期間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0,968元，而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銷售量由二零二三年的4,608立方米增加約18.8%至報告期間的5,472立方米。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市場主要來自於電廠客戶、鋼鐵廠、水泥廠等。

蜂窩式脫硝催化劑

來自銷售蜂窩式脫硝催化劑的收益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加136.0%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49.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蜂窩式脫硝催化劑的銷售量增加所致。每立方米蜂窩式脫硝催化劑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二三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20,902元減少約30.9%至報告期間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4,441元，蜂窩催化劑的銷售量由二零二三年的1,143立方米增加約204.5%至報告期間的3,481立方米。蜂窩式脫硝催化劑市場主要來自於電廠、鋼鐵廠、水泥廠等。

車用脫硝催化劑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自銷售車用脫硝催化劑錄得收益約人民幣5.7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收益約人民幣46.7百萬元減少87.8%。車用脫硝催化劑收益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大幅減少主要原因是車用催化劑的銷售訂單大幅減少所致。

毛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7.5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12.2%。此乃由於蜂窩式脫硝催化劑產量增加，進而導致生產成本進一步下降。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顧問服務開支及僱員福利開支等。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由於加大市場推廣將我們的產品推銷至海外市場所致，分別佔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客戶合約收益總額的22.7%及26.6%。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研發開支及專業費用。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增加57.1%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6.4百萬元，主要由於已付予高級管理層的花紅、股份發行開支及海外經營開支等有所增加所致。

財務收入／(成本)

財務收入包括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借款及應收票據的利息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財務收入淨額約人民幣0.9百萬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46.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37.3百萬元。

其他績效指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或所示年度的其他績效指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或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流動比率(附註1)	1.3倍	1.6倍
速動比率(附註2)	0.3倍	0.5倍
股本回報率(附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回報率(附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按截至各年末的本集團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2) 速動比率乃按截至各年末本集團已扣除存貨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3) 股本回報率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初權益總額結餘及年末權益總額結餘的算術平均值計算。
- (4)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集團年初總資產結餘及年末總資產結餘的算術平均值計算。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6倍減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倍，且速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5倍減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3倍。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簽署更多銷售合約導致客戶首付款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1.2百萬元增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38.5百萬元。

股本回報及總資產回報率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並無錄得股本回報及總資產回報。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屬穩健，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可滿足其於可見將來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90.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22.1百萬元)，其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8.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44.3百萬元)並以歐元、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為2.7%(二零二三年：1.2%)。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尚未動用金額的餘下結餘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已存入持牌商業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於上市後，部分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中「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予以應用，並分別考慮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載重新分配。

目的	招股章程 所列所得款項 淨額原始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重新分配 (附註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重新分配 (附註1)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餘下 結餘(繫隨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 重新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後) (附註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餘下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餘下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附註2)
開發柴油車專用脫硝催化劑	78.6	78.6	75.1	-	-	-	-	不適用
收購有助本集團擴大市場覆 蓋的業內潛在目標公司或 主要原材料供應商	46.2	21.9	21.9	-	-	-	-	不適用
研發	17.1	17.1	33.2	16.1	12.3	1.6	10.7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度
擴充本集團銷售網絡並於中 國及歐洲建立本集團的區 域銷售辦事處	6.9	6.9	5.9	-	-	-	-	不適用
更換本集團的一號生產線	5.1	3.5	3.5	-	-	-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7.1	43.0	31.4	10.0	7.0	6.4	0.6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度
總計	171.0	171.0	171.0	26.1	19.3	8.0	11.3	

附註1： 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及上市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已經更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附註2：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或會根據目前及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而變更。

股份認購協議及其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48港元，正式配發及發行98,807,400股認購股份予 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即認購人，乃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趙姝女士全資擁有）。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48港元較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即股份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50港元折讓約4.0%。

董事認為，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可紓緩本集團的資金壓力及從整體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股份認購可透過拓寬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渠道優化資本結構及降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

於報告期間，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i)約30%的所得款項淨額（即1,008,826.6港元）用於開發塗覆式產品；(ii)約50%的所得款項淨額（即1,681,377.6港元）用於拓展海外市場，包括於意大利、印度及美國設立分支及僱用當地員工；及(iii)約20%的所得款項淨額（即672,551.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僱員薪酬及材料成本。股份認購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已於報告期內悉數動用。

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尚未償還借款（以人民幣計值）約為人民幣11.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百萬元）。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8百萬元的若干機器（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8百萬元）以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1.6百萬元的若干土地及物業（二零二三年：無）。

資本支出

本集團產生資本支出以擴充業務、保養設備及提高經營效率。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投資約人民幣8.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0.3百萬元）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本支出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資助。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向聯營公司廊坊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注資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百萬元），該公司主要從事車輛脫硝催化劑的開發及生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及訴訟。

所持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主要投資（包括任何對被投企業投資價值等於或大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5%的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經董事會授權的有關本集團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添置的任何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4名僱員（二零二三年：189名僱員）。我們大部分僱員均駐於中國。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受聘條款。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退休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計劃及其他適用的社會保險。本集團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的經驗、職責及整體市況而制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金與本集團的盈利表現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個人表現掛鉤。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該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由於本集團的增長取決於僱員的技能及貢獻，故本集團肯定人力資源於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甚為重要，故在僱員培訓方面投放資源。本集團已為僱員設立年度培訓計劃，務求使新僱員可充分掌握履行職責所需的基本技能，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或改善生產技能。

報告期間後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發生任何其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許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下節列出本集團已確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此並非將有關項目盡列的列表，除下列的主要風險範疇以外可能有其他進一步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為本集團目前未知，或本集團視作不重大但日後將證實為重大。

有關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市價的風險

每立方米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平均售價由於市場競爭激烈而有所下跌，由二零一四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25,080元跌至二零二二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2,758元。為有效競爭及維持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已調低其售價。本集團的業務及收益增長取決於中國有利的市況，因此中國境內售價若可能降低則可能會對其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依賴主要客戶的風險

本集團的客戶群高度集中。大多數客戶為大型燃煤電廠、脫硝EPC服務供應商及鍋爐製造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中國大型國有發電集團）的銷售額合共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6.9%及28.8%。無法與主要客戶維持業務關係、客戶業務出現不利轉變、投資策略轉變及／或下調對脫硝設備的投資增幅，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最初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而其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以歐元、港元及美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開展任何對沖外匯風險的活動。外幣兌換人民幣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集團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外幣應付其外匯需要，並將在需要時採取切實有效的方法防範外匯風險。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現有的合規程序能夠確保本集團遵守適用的、尤其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以及規則。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定期檢討並監察本集團為了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要求採取的合規性政策和措施。相關的僱員和運營單位亦會不時留意適用的法律、法規和規則發生的任何變動。

董事會關亦注本集團有關遵守法律法規的政策及常規。本集團會尋求法律顧問的專業法律意見，確保本集團進行的交易及業務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以及規則。

本集團業務主要透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經營，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上市。就本公司所知，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於所有重大方面對本公司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則。

與本集團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核心關係

工作環境質素

本集團為平等機會僱主，不會因個人特徵而歧視任何員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提高董事會多元化表現質量。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本集團員工手冊載有僱用條款及條件、對員工操守及行為的預期、員工的權利及福利。本集團所制定及執行的政策旨在締造一個和諧共融及相互尊重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相信，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為本集團成功的關鍵，而彼等的行業知識及對市場的瞭解使本集團得以維持市場競爭力。因此，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酬謝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促進員工之職業發展。通過不同形式的培訓，員工在企業運營、職業及管理技術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均得到提升。本集團亦為員工組織慈善及員工友好型活動，如公司年會，以增進員工之間的關係。本集團提供安全、高效及適合的工作環境。進行充分管理、培訓及指導以確保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健康及安全的交流以呈現相關資料及增強職業健康及安全問題意識。

本集團評價員工健康及幸福感。為了給員工提供健康保險，員工有權享有醫療保險福利。

與本集團其他股東之關係

本集團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包括主要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乃由於掌握市場趨勢有助本集團監督並及時響應有關變化，這對於本集團的發展及成功至關重要。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績載於第138頁隨附財務報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載於第206頁。

物業、廠房和設備

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和設備變動詳情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中標題為「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9%及28.8%，而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5.8%及34.2%。

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者)概無在五大主要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股息政策

於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本公司之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本公司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之商業週期以及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業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及相關之其他因素。

宣派及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以及其金額均須經股東批准，並須遵守開曼群島所有相關適用法律、法律及法規以及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在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可隨時全權酌情更新、修訂及／或修訂股息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從未來增長機遇中受惠。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要約授出可認購購股權計劃所述數目的新股份予(a)全職或兼職僱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b)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代理(「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彼等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可接受購股權，惟須於該權利以書面形式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之日期後30天內接受。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或等值人民幣)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下文：

(a) 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49,403,700股股份，即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8.33% (就此而言不包括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已發行的股份)。倘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董事會可：(i)隨時重新釐定該上限至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ii)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

儘管上述條文已有規定，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時間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30%。倘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超出30%的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倘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出現任何變更(不論透過合併、資本化發行、供股、拆細或削減本公司股本方式)，則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須作出本公司核數師或獲認可獨立財務顧問確認為合適、公平及合理的調整，惟無論如何均不得超過本段規定的限額。

(b) 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上限

直至授出日期前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及可能須要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上述1%限額：本公司須：(i)遵照上市規則第17.03(4)條及第17.06條發出通函，載列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及過往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以及上市規則第17.03D(2)條規定的資料；及(ii)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規定，而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若該合資格參與者之聯繫人為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c)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的每股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決定有關價格，惟該價格將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d)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得到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董事會建議向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將會導致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所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i)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ii)根據授出日期股份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數額，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須待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進行，而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須在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該等其他規定。於大會上批准授出該等購股權的任何表決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作出。

(e) 購股權的行使時間及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視為將予授出並獲接納日期後及自該日起十年期間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於授出起計滿十年後行使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起滿十年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除非經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經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起十年期間內有效及有作用。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六個月。

(f)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任何購股權之詳情

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已失效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及結束時，購股權計劃項下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均為49,403,700份。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為49,403,700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之8.33%。

董事

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出任董事的人士如下：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主席)
李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
王祖偉先生
王學謙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因此，李可先生及陳躍華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任何就此獲委任之董事僅可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王學謙博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刊發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1. 李民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
2. 王學謙博士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3. 陳女士已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歌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有任何變動。

有關董事之最新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4至4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所有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自其獲委任之日起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終止為止。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並無特定任期，自其獲委任之日起直至根據委任函件之條款終止為止。根據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件，任何一方均可隨時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或一個月之書面通知(如適用)以終止有關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件。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件。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在香港營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亦參與一項中國法規規定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其僱員工資的一定比例向該退休計劃供款，且供款水平不得以於悉數歸屬供款前脫離該等計劃者放棄的供款扣減。有關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3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且已經記錄在該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持股比例 (附註2)
趙女士	實益擁有人	24,612,477 (L)	4.15%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251,839,009 (L)	42.48%
李興武先生(「李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51,075,015 (L)	8.62%
李可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5)	2,962,474 (L)	0.50%

附註：

-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此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592,844,400股股份計算。
- 該等251,839,009股股份由趙女士全資擁有之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51,075,015股股份由李先生全資擁有之EEC Technology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2,962,474股股份由李可先生全資擁有之Fine Treasure Asia Holdings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可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股東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即擁有5%或以上權益)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持股比例 (附註2)
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51,839,009 (L)	42.48%
EEC Technolog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1,075,015 (L)	10.34%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此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592,844,400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在該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本年報「股份認購協議及其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寧波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永贏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已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i)承租人同意以代價人民幣5,000,000元(相當於約5,454,000港元)將租賃資產出售予出租人；及(ii)出租人同意將租賃資產回租予承租人，租期為24個月，租賃付款總額為人民幣5,362,858元(相當於約5,849,806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的公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第35至37頁所披露之購股權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董事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有關董事或其關連人士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與本公司任何事務有關的每一位董事或職員均有權免於所有在其行使職權時可能發生或承擔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支出。本公司已承購適當保險，使董事及職員面對法律訴訟時有所保障。

控股股東之競爭業務

本公司與控股股東(即趙姝女士及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 (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趙姝女士全資擁有))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除根據不競爭契據另行准許外，其本身不會，且不會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直接或間接參與或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或從事或持有不時與本集團從事業務有直接或間接競爭的公司或業務的股份或權益。本公司已接獲各控股股東就彼等及彼等緊密聯繫人遵守不競爭契據的年度書面確認函。

趙姝女士及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 (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各自己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及其緊密聯繫人士已遵守根據不競爭契據向本公司作出之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遵守情況及不競爭承諾之執行情況，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相關承諾。

除本集團業務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且概無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二零二三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根據現有股東的有關股權比例提呈發售。

稅務寬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的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持續責任。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至少25%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及其他捐款(二零二三年：無)。

審核委員會審閱年報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躍華女士、王祖偉先生及王學謙博士。陳躍華女士及王祖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陳躍華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就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慣例及原則)作出討論。

核數師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在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核數師於過往三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承董事會命

趙姝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59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重新指定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趙女士為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趙女士亦為北京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迪諾斯**」)及固安迪諾斯環保設備製造有限公司(「**固安迪諾斯**」)之總經理。趙女士有逾26年的環保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趙女士曾於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擔任中國兵器工業第五設計研究院(現稱中國五洲工程設計有限公司，提供工程建設綜合服務的公司)的多個職務，離職前任工程師一職，主要負責協調不同專業人員完成電力項目的全部設計。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趙女士擔任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電力、石化、港口、冶金、採礦、市政及新能源工程等行業的專案建設及服務的總承包商)的多個職位，離職前任脫硫業務部常務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執行主要合約及採購合約。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趙女士擔任國華桂原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從事環境工程項目的公司)總經理助理，主要負責處理商業及法律事務。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趙女士擔任中國大唐集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電廠脫硝等發電業環保相關項目總承包商)的多項職務，二零一零年末前擔任環保事業部總經理，主要負責管理脫硫及脫硝業務。趙女士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獲得上海機械學院(現稱上海理工大學)火電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勞動和社會保障部職業技能鑒定中心授予高級項目管理師資格。

李可先生，57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重新指定為執行董事。李先生亦為北京迪諾斯、固安迪諾斯及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設備管理、研發與品質控制。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四年一月任機械工業第四設計研究院(工程管理及監理公司)助理工程師，主要負責發電站設計。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李先生於倉紡(珠海)紡織有限公司(從事紡織產品製造的公司)擔任多個職位，離職前任工程部主管，主要負責設立及維護設備並加強技術改良。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東南大學電廠熱能動力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二零一二年十月獲得中國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三等獎)。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58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重新指定為非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曾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擔任中國電工設備總公司(現稱中國電力工程有限公司，從事EPC承包、整套設備供應、工程諮詢、工程設計、專案管理及監理、安裝調試、技術服務、電廠維護及營運)的多個職務，離職前任專案經理，主要負責為重要項目提供技術支持與建議並幫助促進技術革新。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李先生擔任通達機械有限公司(從事各種通用機械、電氣設備及儀器儀錶產品銷售的貿易公司)專案經理，主要負責運輸與供水項目的實施及管理。自二零零九年八月，李先生創立中禹環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工程項目承包商)，擔任董事長，主要負責策略規劃。

李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獲得上海機械學院(現稱上海理工大學)熱能動力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一九九八年十月獲國家機械工業部授予熱能動力工程高級工程師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54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女士於投資銀行及商業銀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於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職，負責市場推廣及新股上市收款銀行服務及派息服務，其中包括併購、私有化、股份回購及配售。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陳女士擔任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商業管理部門新股上市服務之主管，主管新股上市及上市相關業務及開發各種銀行產品。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九年，陳女士為博大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負責多項併購交易及私募股權基金設立。陳女士已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歌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取得南澳洲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祖偉先生，54歲，彼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祖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王先生於財務和會計方面擁有超過34年經驗。他持有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Th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The University of London)的法律學士學位。王先生亦持有英國威爾斯大學(The University of Wales)及曼徹斯特大學(The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共同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遙距教學)。王先生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王先生現為利通平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Joy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之非執行董事，該兩家公司的股份均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曾擔任GBA集團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61)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此前，王先生曾擔任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7)(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零年)、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二年)、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2)(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二年)及竣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81，前為8485)(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三年)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王先生亦曾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1)(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及萬里印刷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85)(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非執行董事，該等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GEM上市，以及聯交所上市公司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21)(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曾於Zibao Metals Recycling Holdings Plc(該公司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的另類投資市場(AIM)上交易)擔任兼職執行董事(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

王學謙博士，49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王博士於環境工程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尤其於廢氣淨化、資源化利用及冶金固廢管理領域，以及領導及指導具影響力的研究項目方面。彼現為昆明理工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於二零二三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聘為「長江學者」，並於二零二二年被評為雲南省興滇英才計劃支持的「雲嶺學者」。彼亦於二零二零年獲得雲南省中青年學術和技術帶頭人稱號。

王博士主要從事冶金化工廢氣淨化及資源化利用，以及冶金固廢處置及資源化利用等方面的研究。彼主持科研項目30余項，包括國家863計劃課題、國家重點研發計劃課題、國家自然科學基金、省部級科研項目及企業委託項目。王博士已發表論文150餘篇，其中以第一或通訊作者發表SCI論文60餘篇。彼亦出版專著1部，獲得授權發明專利62項(包括3項國際專利)，並為35項中國發明專利的第一發明人。王博士的研究成果曾獲國家技術發明二等獎1項，省部級一等獎11項。王博士亦曾參與制定國家和團體標準4項。王博士的研究成果已廣泛應用於各行各業，取得了顯著的社會經濟效益，推動了中國冶金化工行業的綠色、低碳、可持續發展。

王博士於一九九八年獲得中國礦業大學環境工程專業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一年獲得昆明理工大學環境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得昆明理工大學環境工程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陳其照先生，32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陳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畢業於美國南加州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大學期間陳先生先後在北京華創的證券投行部、新加坡四維資本及上海中信銀行(國際)的融資部實習，有項目盡職調查和中國投資分析、企業上市、可換股債券和信託業務等方面的工作經驗。陳先生自大學畢業至今入職本公司財務部，擔任公司金融經理職務，主要工作是利用財務數據，優化公司營運管理，降低公司營運風險，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趙姝女士之子。

聯席公司秘書

劉連超先生，50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劉先生亦為北京迪諾斯、固安迪諾斯及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曾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擔任瀋陽戴姆勒克萊斯勒鐵路系統信號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鐵路信號系統設計的公司)技術員，主要負責技術工作。

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劉先生擔任浙江普通服務市場有限公司(提供倉儲及配送服務的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主要負責建立配送中心及管理人力資源。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劉先生擔任中國大唐集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發展計劃部高級職員，主要負責規劃及發展。劉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獲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流體傳動及控制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同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二零一一年一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管理學博士學位，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人事局授予經濟師資格。

余安妮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助理經理，並於公司秘書和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余女士現時擔任多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之公司秘書。余女士於英國哈德斯菲爾德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及於英國法律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余女士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余女士亦持有香港公司治理工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

1. 關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ESG報告」、（「本報告」）為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的第八份ESG報告，旨在闡述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我們」、「本集團」）在ESG範疇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績效。ESG報告應與「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一並閱覽，以便全面了解本集團的ESG表現。此ESG報告已經過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1.1. 報告範圍

ESG報告涵蓋的組織範圍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北京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迪諾斯」）及固安迪諾斯環保設備製造有限公司（「固安迪諾斯」）。ESG報告涵蓋的業務範圍包括辦公室營運和脫硝催化劑的研發、生產及銷售。ESG報告涵蓋的時間範圍與本年報一致，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報告期」）。

1.2. 報告準則

ESG報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所編製。本報告已遵守聯交所ESG指引上載列的強制披露規定及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且以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這四項匯報原則作為編製基礎。

重要性	ESG報告旨在重點回應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因此，我們透過重要性評估識別重要議題，包括邀請利益相關方參與問卷調查以及董事會釐定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詳細的重要性評估過程及結果載於章節2.4.2「重要性評估」。
量化	為評估我們於環境及社會範疇的績效，我們提供了報告期內的量化關鍵績效指標（KPIs），並披露量化KPIs所採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其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
平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我們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	我們採取了與過往報告期一致的統計方法，以提高環境及社會績效的可比性。

1.3. 報告語言

ESG報告以繁體中文和英文兩個語言版本發佈。如兩者內容存有歧義，請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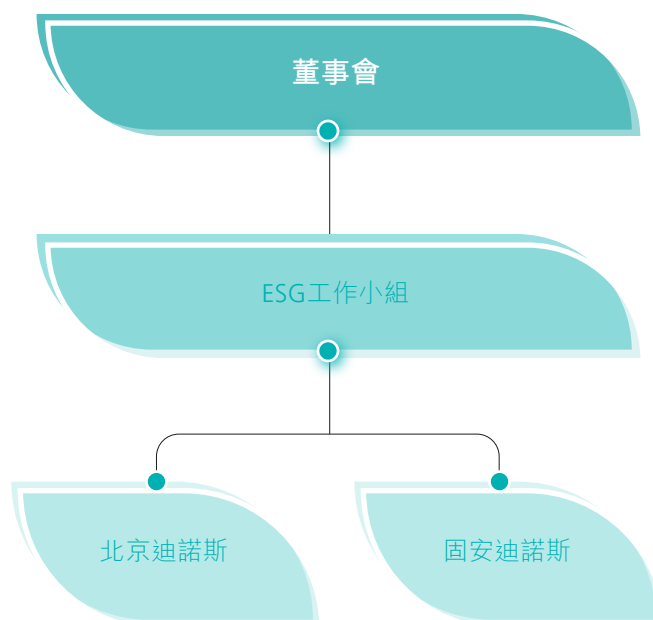
2. 可持續發展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高度重視可持續發展管治事務，並將其納入重要議事日程。在本報告期內，我們致力於推動ESG事宜與企業管治架構的深度融合，以支持本集團邁向可持續發展道路。為確保本集團所有營運活動的透明度及問責性，董事會嚴格遵循企業管治原則，對標法律及商業準則，持續關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關鍵領域。

為進一步明確利益相關方的優先關注事項，本集團開展了利益相關方調查及重要性議題評估，並通過本報告對其關注的重要性議題作出全面回應。同時，本集團通過ESG風險評估機制，識別並有效管理關鍵ESG風險。董事會將定期檢視ESG相關目標的進展狀況，確保其與本集團整體戰略保持一致。

2.1. ESG管治架構

簡明而有效的ESG管治架構能夠更好地幫助本集團應對及落實相關的ESG管治策略及措施。我們已搭建出一個自上而下的ESG管治架構以滿足需求。本集團的ESG管治架構如下：



董事會是本集團ESG工作的最高決策機構，同時對本集團的ESG事宜承擔監管責任，負責制定ESG管理總體目標、管理策略及管理方針，監督及審批管理方針、管理策略及ESG報告等ESG事宜。為充分發揮本集團ESG事宜監管機制的作用，協助董事會指導及落實ESG事宜的管治職能，董事會下設由董事會授權的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由本集團的董事會秘書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職能部門負責人。ESG工作小組工作職責包括：

- 制定及適時檢討ESG管理方針及策略；
- 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有關ESG的風險和機遇；
- 制定ESG相關目標，並按ESG相關目標檢討進展和表現；
- 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重要ESG事宜；
- 編備ESG報告。

ESG工作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匯報重要ESG事宜及工作情況，確保董事會適時獲悉ESG工作情況，並就重要ESG事宜進行商議及決策。ESG工作小組亦負責協調及統籌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各職能部門落實及執行ESG工作，已實現於日常營運中持續融入可持續發展理念。

2.2. ESG風險評估及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承擔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整體責任，並檢討其持續經營基準的效能。同時，本公司董事會理解行業ESG風險，並將ESG風險管理納入既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通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運行，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其在達成業務目標方面的重大風險和ESG事宜的衍生風險。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審視2023年度ESG風險結果，開展2024年度ESG風險評估。我們根據結果分析研判出本公司ESG風險的優次排列，有效識別重要的ESG風險，其中物理風險、環境及天然資源政策、廢氣排放與管理、廢水排放與管理及政策風險為本集團重要性最高的ESG風險。

本集團識別出以下於本報告期內對營運及業務至關重要的ESG風險，並對相關管理措施進行審視，確保該等風險得到有效控制：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物理風險	中	氣候變化導致的極端天氣會危及工廠的運作。如企業未能充分應對氣候問題，或會導致其生產、收入、經營、聲譽等方面產生負面的影響。	- 基於本集團現有的內部措施、價值鏈和運營地點的政策因素，以及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ISSB）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中對企業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的要求，同時結合對行業披露情況的分析以及各類風險對本集團運營、財務等多方面的潛在影響，我們識別出了可能對本公司產生影響的物理風險和轉型風險，並制定了相應的應對措施； - 為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固安迪諾斯依據制定了《雨季防洪應急預案》，以確保本公司在汛期和雨季遭遇突發情況時，能夠迅速、高效地啟動救災行動，最大限度地避免或減輕洪澇災害造成的損失，保障本公司人員及財產安全，維持正常生產秩序，並滿足客戶需求。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環境及天然資源政策	中	違反環境及天然資源政策，導致本公司被考核、通報、處罰，增加本公司的違法成本，同時影響本公司聲譽的風險。	本集團以環保科技為核心業務，秉持綠色運營理念，將環境保護置於首位。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等法律法規及國家標準。為確保合規運營，本集團定期更新環境法律法規清單，並制定《法律法規和其他要求獲取與識別控制程序》，與相關部門保持信息溝通，全面履行環境責任；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為減少日常運營對周邊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制定並實施了一系列科學合理的環境管理措施。通過對採購、銷售、產品技術開發、生產及售後服務等環節進行全面調查，我們識別了重要環境因素並評估其環境影響，以便採取針對性改進措施。本報告期內，迪諾斯環保已編製《重要環境因素清單》，並為財務部、綜合辦公室、技術研發部、工業催化劑事業部等部門制定了《環境因素匯總及評價表》；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我們持續檢測建設類項目的環境影響。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重點推進的蜂窩脫硝裝置改擴建項目已順利完成環境影響評估。由第三方檢測機構出具的環評報告顯示，項目在建設及運營過程中全面落實國家及地方環保法規要求。項目周邊環境地表水、聲環境質量檢測及大氣污染物檢測等均達標，同時落實配套基礎設施建設，落實土地佔補平衡要求，合理調整土地利用規劃，實現了生產設施與生態環境的協同優化。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廢氣排放與管理	中	企業若未做好廢氣的相應處理，有可能觸犯《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影響企業的正常生產營運及聲譽，甚至導致企業面臨訴訟。	本集團嚴格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河北省大氣污染防治條例》《重污染天氣重點行業應急減排措施制定技術指南（2020年修訂版）》《河北省重污染天氣八個行業應急減排技術指南》以及《廊坊市非重點行業重污染天氣差異化管理應急減排措施指導意見》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確保合規運營；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結合實際情況對《重污染天氣應急回應操作方案》進行了更新，進一步優化了科學、合理、高效且積極的重污染天氣應急回應機制。通過構建主動防禦、指揮有序、反應迅速、協調聯動、防範有力的空氣污染應急保障體系，我們持續提升應對重污染天氣的能力，確保環境管理體系的有效運行和持續改進，助力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在重污染天氣期間，本集團嚴格落實應急響應機制，採取相應的減排措施。為此，本集團成立了重污染天氣應急小組，根據不同的預警級別，制定並實施差異化的減排方案。在特殊情況下，本集團嚴格按照上級政府的指示，執行限產、停產等應急減排措施，確保有效減少污染物排放，履行企業環境保護責任。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廢水排放與管理	中	企業若未做好廢水的相應處理，有可能觸犯《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影響企業的正常生產運營及聲譽，甚至導致企業面臨訴訟。	• 本集團產生的污水主要來源於生產園區的工業廢水及辦公區域的生活污水。其中，辦公區域排放的生活污水通過建築樓宇的管道系統接入市政排污管網，由市政部門進行集中統一處理； • 本集團在生產園區內建設了生產廢水處理站及廠區總排口，確保處理後的廢水符合《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 8978-1996）及固安綠源城區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的進水水質要求。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污水經園區污水處理設施預處理後，通過市政管網進入污水處理廠進行進一步處理。此外，本集團定期聘請第三方檢測機構對排放的污水進行水質檢測，以確保排放水質持續達標。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政策風險	中	企業受到有關於多種適用於生產的法律法規的不確定因素影響，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 鑒於能源轉型政策將導致火電行業中燃煤機組數量在未來逐漸減少，進而可能壓縮本集團產品在現有市場的銷售空間，本集團決定積極順應最新的環保政策導向與市場需求變化。為此，本集團將致力於脫硝催化劑的研發與技術改造工作，以豐富和優化產品綫。 - 為有效應對政策變動引發的現有資產減值風險、提前報廢挑戰以及日益嚴格的排放信息披露要求，本集團積極調整業務佈局，進一步加大對低碳產業的投入。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強化了在脫硝催化減排技術領域的研發與應用，旨在助力關鍵污染行業降低排放，切實執行環境保護措施。

風險	風險程度	風險影響	管理措施
			為減少汽車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修訂公司車輛管理制度，積極倡導並鼓勵員工採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共同推動綠色低碳生活方式。

2.3. ESG管理體系、目標及績效

為持續夯實可持續發展根基，本集團已搭建全面且完善的質量、環境及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我们的管理体系严格遵循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以及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等国际和国家标准。为确保体系的有效性和合规性，本集团定期对其进行审查和更新，以符合国家及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目前，北京迪诺斯与固安迪诺斯均已通过第三方机构的严格审查，并成功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相关认证。

本集团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构建了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三位一体的管理体系，并据此制定了年度方向性目标及量化的关键绩效指标。为确保战略目标切实落地，本集团建立了完善的目標管理体系，明确各职能部门的目标责任与目标完成时限，并定期回顾以持续追踪目标达成进度。作为公司治理的重要环节，董事會切实履行环境目标监督职责，定期审议环境方向性目标的执行进度与表现。本报告期内，ESG工作小组对环境方向性目标执行的具體行動措施进行把控与监督，以确保各项环境管理措施的扎实推进与目标的达成：

環境方向性目標	指標	行動計劃	本報告期內採取行動	目標 達成進度
節能目標	1. 提高能源使用效益	指派設備管理部制定檢修計劃，定期檢修耗能設備，對廠區內的電子設備定期進行維修及升級，以優化能源效率	- 執行設備點檢與巡檢制度，明確各級人員職責，確保設備穩定運行 - 建立健全維護保養計劃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2. 提高低能耗設備普及率	更換淘汰高耗能設備、制定設備更換時間表等	- 優化生產工藝，由分散加熱改為集中加熱 - 淘汰高能耗設備，同時降低過程能耗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環境方向性目標	指標	行動計劃	本報告期內採取行動	目標達成進度
	3. 推廣節能信息	提高員工對節能產品信息關注度，如參加節能環保產品博覽會、關注與節能相關的市場信息等	- 專門成立宣傳部 - 組織員工參加各種環保展會 - 市場及宣傳部工作人員收集節能相關資訊並向內部匯報	持續進行中
	4. 節約用電	制定完善的節能管理工作計劃和措施，成立節約用電領導小組	- 夏季空調保持26攝氏度 - 下班後所有辦公室關閉電源 - 廠區改為採用發光二極管(LED)照明方式	持續進行中
節水目標	1. 節約用水	制定節水措施，例如在洗手間等場所張貼節約用水標識等	在衛生間，廚房張貼節水標識及宣傳標語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環境方向性目標	指標	行動計劃	本報告期內採取行動	目標 達成進度
	2. 減少水資源浪費	定期檢修辦公室和廠區用水裝置，確保無漏水現象發生	- 及時維修定期檢查 - 發現漏水及時維修或更換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廢棄物產生	減少有害廢棄物	廠區LED燈安裝數據（如LED燈數目及替代傳統燈管佔比）	- 截止2024年12月廠區照明燈共1,111盞 - 已全部使用LED燈，佔比100%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1. 減少汽車溫室氣體排放物	公務車整體油耗或公務車使用次數統計	制定公司車輛管理統計表，每月對燃油、過路費、維修費用等進行統計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環境方向性目標	指標	行動計劃	本報告期內採取行動	目標 達成進度
	2. 減少生產過程中溫室氣體排放物	- 計劃：提高可再生能源佔比 - 實施步驟：改進工藝，提高焙燒速率，利用產品焙燒自身發熱，減少焙燒用電	- 提高蜂窩產品的焙燒速度：改進焙燒和配方，在滿足產品性能的情況下，提高焙燒速度，可減少電能的消耗，提高生產速率 - 乾燥加濕工序能力：通過改造設備，充分利用一干室空間，同等濕度和溫度情況下可提高產量，節省加熱燃氣費用和加濕的水耗費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環境方向性目標	指標	行動計劃	本報告期內採取行動	目標達成進度
	3. 廠區綠化	維持廠區綠化率、植樹數目	- 廠區移栽黃楊10平米 - 圍牆栽種爬山虎約100米	已完成階段性目標

本集團每年訂立與質量、環境和職業健康安全相恆常量化目標，以持續推行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工作。為確保如期達成目標，我們為相關職能部門制定目標分工並定期檢視目標實現情況，本集團於2024年完成所有訂立的目標。以下為2024年所訂立的目標列表：

範疇	本集團為2024年訂立的目標
環境	100%符合與環境保護有關的法律法規和標準
	零環境污染事故
員工	安全事故發生率為0
	職業病發生率為0
	火災發生率為0
產品質量	採購產品合格率≥ 99%
	產品交付合格率100%
	客戶滿意率≥ 90%
	合同履約率100%
	訂單及合同評審率100%

2.4. 利益相關方參與

2.4.1.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與利益相關方密不可分，他們的意見與期望是驅動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力量。因此，本集團通過官方網站、郵件、股東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公告、通函、會議等形式與利益相關方保持著緊密的聯繫，以透徹深入地了解他們的期望、需求、所關注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及意見建議，作為本集團提升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重要依據，及作為重要參考以決定本報告的重點披露內容。本報告期內，各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的關注點及期望，以及本集團與其日常溝通途徑見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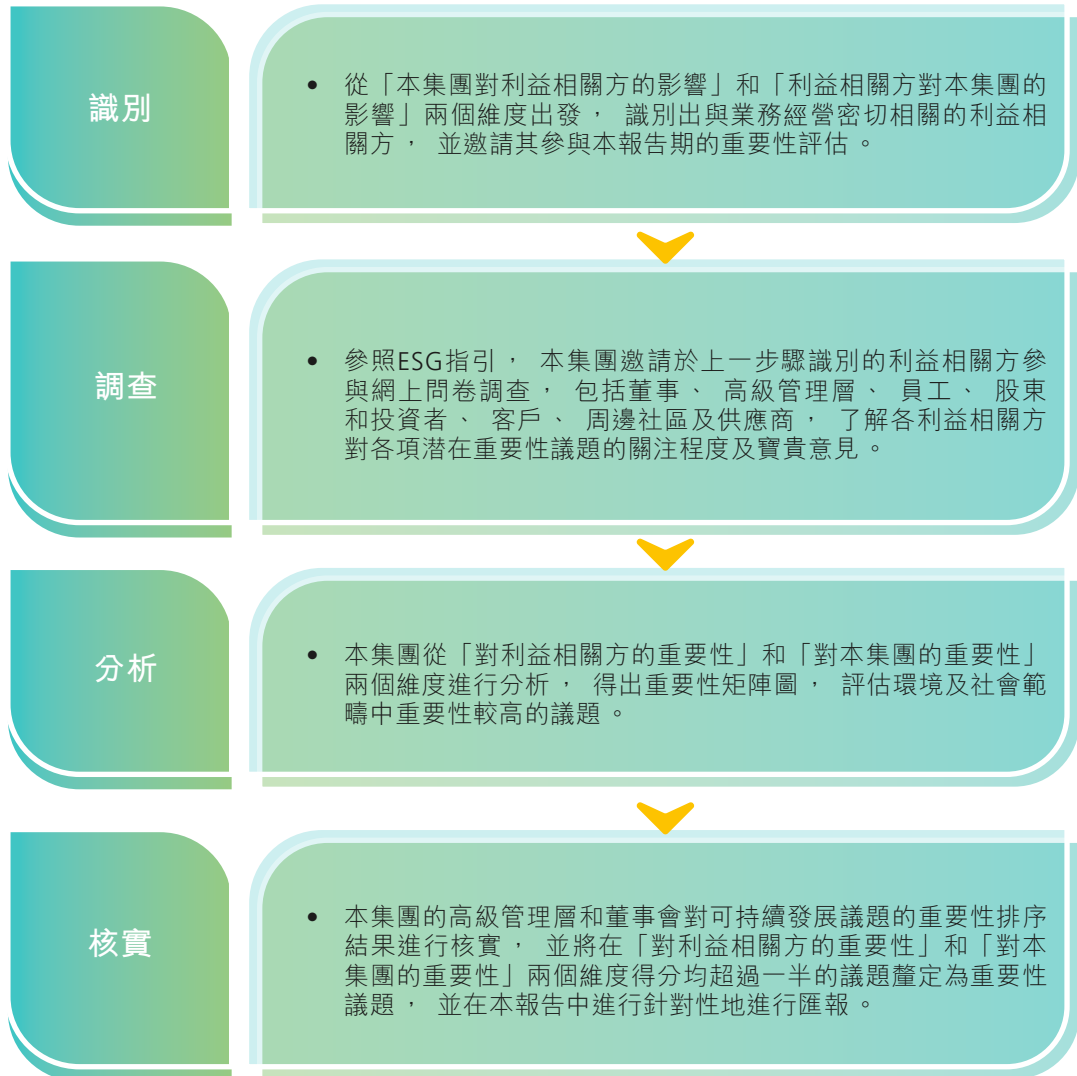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	需求與期望	回應
政府相關部門	符合環境、安全等法律法規要求	加大安全隱患排查力度，積極配合相關部門的檢查；按規定做好環境保護相關措施
股東和投資者	業務發展、維持企業競爭力	制定符合本集團戰略的經營計劃，加強工業脫硝催化劑和車輛脫硝催化劑產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工作
客戶	產品符合相關的法律法規要求，保證產品質量和售後服務； 產品符合國家環保要求	緊跟最新環保政策和市場需求，豐富產品類型，致力於脫硝催化劑的研發工作；加強產品質量控制，提高產品質量
員工	合理的作息時間； 工作環境乾淨整潔	建立合理的作息時間表；安排專人對辦公場所和生產車間進行定期清掃

利益相關方	需求與期望	回應
供應商	公平透明採購； 合作共贏	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估，建立合資格供應商名單，確保供應商提供的產品符合質量、環保及安全方面的要求
周邊社區	保護社區環境； 履行社會義務	強化脫硝催化劑減排技術，協助減少重點污染行業的排放；落實環境保護措施，加強環境管理；積極參與社區建設與公益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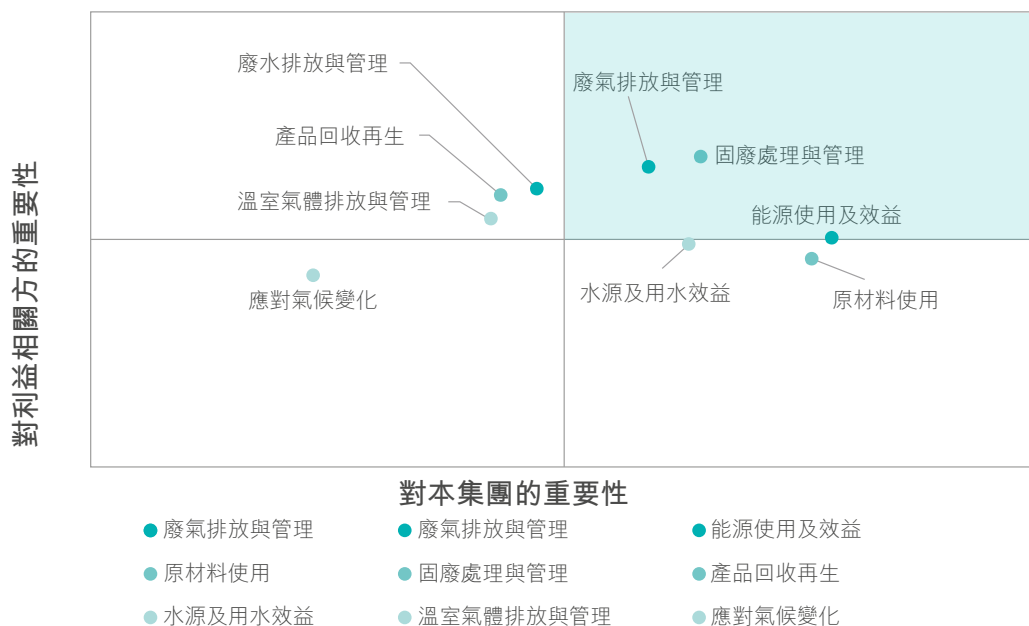
2.4.2. 重要性評估

為有效了解哪些ESG事宜對於本集團來說最為重要，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以問卷調查形式，邀請不同的利益相關方參與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評估，旨在綜合各方對不同可持續發展議題的意見並進行從「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和「對本集團的重要性」的「雙維度」評估，進一步明確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重點議題和下一步努力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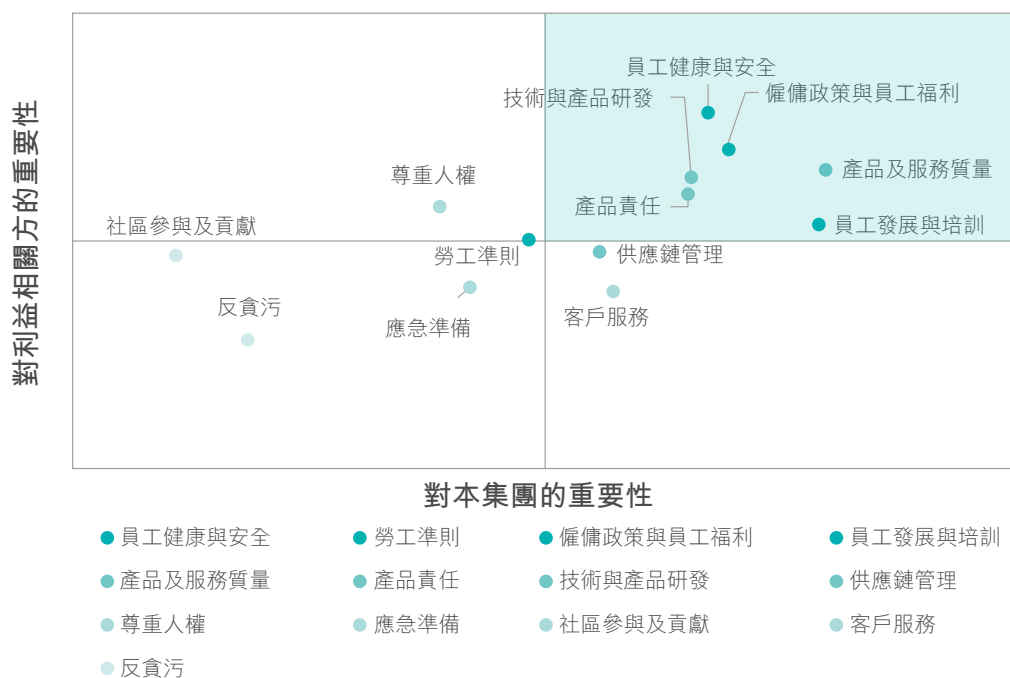
本集團重要性評估的程序包括以下四大步驟：



環境範疇重要性矩陣



社會範疇重要性矩陣



經上述步驟及環境層面、社會層面重要性矩陣圖分析後，本集團共總結出3項環境層面和6項社會層面重要性較高的議題，如下表所示。本集團將在後續章節重點披露本集團對該等議題的管理方式和績效。

重要性較高議題	
環境層面	社會層面
- 固廢處理與管理 - 能源使用及效益 - 廢氣排放與管理	- 產品及服務質量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僱傭政策與員工福利 - 員工發展與培訓 - 技術與產品研發 - 產品責任

3. 綠色營運

本集團作為環保科技領域的踐行者，始終秉持綠色運營理念，將環境保護置於企業發展戰略的核心位置。在業務開展過程中，我們嚴格遵循國家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及標準要求，重點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國家危險廢棄物名錄（2025年版）》《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GB 18597-2023）》《京津冀及周邊地區落實大氣污染防治行動計劃實施細則》等專項標準，構建了完善的環境合規管理體系。

為確保環境管理工作的規範性和持續性，本集團建立了《法律法規和其他要求獲取與識別控制程序》，明確由專門部門負責環境法律法規的定期更新與清單編製工作，並通過建立暢通的信息披露與交流機制，確保各項環保要求得到及時貫徹與有效執行。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在廢氣與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廢棄物產生及處置、噪聲污染等方面均實現合規運營，未發生任何環境違法違規事件。

3.1. 環境管理

本集團始終將環境保護作為企業運營的重要責任，通過制定並實施科學系統的環境管理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日常運營對周邊環境的潛在影響。我們建立了覆蓋採購、銷售、產品技術研發、生產製造及售後服務全價值鏈的環境因素識別與評估機制，系統性地甄別關鍵環境因素並評估其環境影響，為制定針對性改善方案提供科學依據。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了環境管理體系，編製《重要環境因素清單》，並針對財務部、綜合辦公室、技術研發部、工業催化劑事業部等主要職能部門制定了《環境因素匯總及評價表》，實現了環境管理的精細化與規範化。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環境管理措施，有效控制運營活動對環境的不利影響，降低自然資源消耗，切實履行企業環境責任，為推進生態文明建設和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作出積極貢獻。

3.1.1. 大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嚴格遵循國家及地方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全面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河北省大氣污染防治條例》等法律法規要求，深入落實生態環境部《重污染天氣重點行業應急減排措施制定技術指南（2020年修訂版）》《河北省重污染天氣八個行業應急減排技術指南》《廊坊市非重點行業重污染天氣差異化管理應急減排措施指導意見（暫行）》等政策文件，系統地構建環境保護管理體系。

為切實履行企業環境責任，提升重污染天氣應對能力，本集團在本報告期內對《重污染天氣應急響應操作方案》進行了全面優化。該方案建立了「三位一體」的應急管理機制：在組織架構層面，建立了以總經理為組長的應急指揮體系，明確各部門職責，強化協同聯動；在減排措施層面，科學制定涉氣工序限產停產方案，優化物流運輸管控要求，確保減排措施精準有效；在管理保障層面，建立標準化應急流程，實施動態化方案修訂，開展常態化培訓機制，全面提升環境合規管理能力。通過系統化、規範化的管理實踐，本公司不僅有效降低了污染物排放，切實保障了員工健康與區域空氣質量。

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大氣污染物主要源自混煉、工業板式烘乾、柴油機烘乾與焙燒、工業蜂窩陳化及焙燒等工序，主要污染物包括顆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為有效應對環境挑戰，我們積極採取行動，針對混煉、陳化、焙燒、切割及磨粉等關鍵工序，我們實施了全面的廢氣治理措施，採用集氣罩、布袋除塵器、噴淋塔等設備，高效處理顆粒物、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同時，依託現有設施進行技術更新與設備新增，確保廢氣通過15米高排氣筒實現達標排放。

案例：混料工序的收塵裝置改造



針對原有混料工序收塵裝置存在的收塵效果差、操作繁瑣及資源浪費等問題，我們對混料工序的收塵裝置進行了系統性改造。改造方案採用分別投料的方式，在每台設備的投料口設置集氣罩，將顆粒物高效收集至設備自帶的布袋除塵器，同時對混料過程中產生的氨氣進行負壓收集，有效防止氨氣逸散。收集的顆粒物和氨氣通過統一管道引至一套噴淋塔進行深度處理，最終經由15米高排氣筒實現達標排放。

此外，布袋除塵器收集的粉塵通過下料裝置直接回流至混煉裝置中，實現了粉塵的資源化回收利用。改造後，混料工序的收塵效果顯著提升，操作流程更加簡便高效，粉塵資源得到充分利用，廢氣排放完全符合環保標準。此次改造不僅改善了工作環境，保障了員工健康，還降低了生產成本，實現了經濟效益與環境效益的協同提升。

同時，我們高度重視營運過程中的溫室氣體排放管理，依據既定的排放目標及減排策略，穩步推進相關措施並持續優化。北京迪諾斯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為辦公場所用電及車輛燃油燃燒，而固安迪諾斯則主要來自生產設備的天然氣燃燒。為有效降低排放，我們在本報告期內持續推進減排措施：一方面，通過提升員工低碳出行與環保意識，倡導綠色辦公文化，如鼓勵員工搭乘公共交通通勤、組織員工參與植樹活動、推廣線上會議以減少商務差旅；另一方面，強化能源使用管理，實施辦公時間外斷電措施以減少能源浪費，完成廠區照明系統節能改造，並積極採用電焙燒爐等低碳生產技術，有效降低單位產品能耗。

3.1.2. 污水排放

本集團產生的污水主要來源於生產園區排放的工業廢水以及辦公區域排放的生活污水。其中，日常辦公產生的生活污水通過建築樓宇的管道系統及排污設施接入市政管網，由市政污水處理系統進行集中統一處理。

本報告期內，固安迪諾斯在其建設項目中實行雨污分流，噴淋塔廢水和純水製備廢水經廠區沉澱池預處理後，排入園區污水管網，最終進入固安綠源城區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為確保廢水達標排放，本公司在生產園區內建設了生產廢水處理站及廠區總排口，對廢水進行進一步處理，使其水質符合《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 8978-1996）及固安綠源城區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的進水水質要求。同時，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推行資源循環利用措施，將部分處理後的污水回收用於清洗廠區地面，有效減少了污水排放量。此外，為確保污水排放符合相關標準，本集團定期聘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對生產排放的污水進行水質檢測，嚴格監控排放水質，確保達標排放。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排放污水量為1,472.00公噸，較2023年減少了400公噸。

3.1.3. 廢棄物處置

本集團高度重視廢棄物管理，嚴格遵循《一般工業固體廢物貯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標準》（GB 18599-2020）和《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GB 18597-2023）等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對廢棄物的包裝、貯存、填埋處置等環節實施規範化管理。為提升管理效能，本集團制定了《固安迪諾斯危險廢物管理制度》和《固安迪諾斯危險廢物應急預案》，進一步明確了各類危險廢物的內部管理流程、台賬建立要求及事故報告機制，同時細化了事故發生時各崗位人員的職責分工和應急響應措施，確保廢棄物管理的合規性及應急處置的高效性，全面保障環境安全與生產運營的可持續性。

本集團的有害廢棄物主要來源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液壓油、廢油棉絲、廢切削液及廢漆桶；污水處理過程中產生的廢棄污泥；日常辦公運營中產生的廢電池、廢墨盒和廢棄電子產品。為確保有害廢棄物的規範管理，我們已設立專門的收集和存放區域，並配備清晰的存放標籤和台賬記錄，指定專人負責檢查和管理，杜絕有害廢棄物與無害廢棄物混放的情況發生。

在本報告期內，所有產生的廢切削液均嚴格按照規定記錄其轉移信息，包括廢物信息、運輸信息及接收信息等，確保有害廢棄物委託給具備合格資質的第三方處理單位進行統一處理和安全處置，實現有害廢棄物安全處置率達到100%的目標。

在無害廢棄物管理方面，本集團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粉塵、切屑以及日常運營中產生的廚餘垃圾和生活垃圾等實施了嚴格的分類收集和集中儲存，最終統一交由當地物業公司進行合規處置。為進一步減少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我們在辦公區域設立了專門的廢紙存放區，鼓勵員工減少不必要的紙張使用，並通過二次利用（如反面打印或其他有效再利用方式）提升廢紙的利用率。同時，我們積極倡導員工增強廢物回收和資源再利用的意識，推動綠色辦公理念的落實，助力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目前，本集團已制定了一系列減少廢棄物的目標，並根據措施落實情況持續優化目標。為更好地實現減廢目標，我們積極尋求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的措施，力求將日常生產和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物盡其用，最大限度地減少資源浪費。我們持續推廣「光盤行動」，杜絕食堂食物浪費，不提供一次性餐具，鼓勵員工自帶餐具，並通過垃圾分類宣傳和培訓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同時，本集團大力推行無紙化辦公，內部資料以電子形式傳遞，鼓勵員工在必要時採用正反面打印，並實行辦公用品按需採購制度，進一步減少資源消耗，踐行綠色辦公理念。

案例：固安迪諾斯廢切削液儲存設施



為確保危險廢物的處置方式符合法律法規要求並降低事故發生的風險，本集團在固安迪諾斯設立了危險廢物專用儲存點，配備相應的消防器材和清晰的標識，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各類有害廢棄物進行規範化管理。



案例：北京迪諾斯垃圾分類處



為提升廢棄物資源利用效率，北京迪諾斯在辦公區域及公共區域設置了標識清晰、色彩醒目的分類垃圾桶，嚴格按照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三類進行科學劃分。此外，本集團高度重視環保理念的宣貫工作，通過開展專題培訓講座、製作宣傳手冊、張貼分類指南等多種形式，系統性地向全體員工普及垃圾分類知識。經過持續的宣傳教育和實踐引導，目前本公司員工已養成了良好的垃圾分類習慣，能夠自覺、準確地進行垃圾分類投放。這些舉措不僅有效減少了資源浪費，顯著提高了廢棄物的再利用率，更為推動企業綠色發展、踐行環保社會責任作出了積極貢獻。

案例：踐行綠色發展理念



本集團始終秉持綠色發展理念，積極推進無害廢棄物的減量化工作。作為具體實踐，北京迪諾斯在辦公區域特別設置了二次紙張循環利用專區，通過建立完善的紙張回收再利用機制，引導員工樹立節約用紙意識。本公司明確規定所有單面使用後的紙張均需統一存放至指定區域，供各部門按需取用，用於文件草稿打印、內部資料複印等非正式場合。同時，本公司通過內部通告、電子屏提示等方式，持續倡導「非必要不打印」的環保理念，鼓勵員工優先採用電子文檔形式進行工作交流。這一系列措施不僅有效降低了紙張消耗量，更培養了員工的環保意識，為構建資源節約型企業作出了積極示範。

3.1.4. 噪聲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生產運營過程中的噪聲污染防治工作，將噪聲管控納入環境管理體系，持續完善治理措施，切實履行企業環境保護責任。我們的主要噪聲源自固安迪諾斯的生產設施運行，本集團依據《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 12348-2008）等法規要求，制定並實施了《噪聲控制程序》，建立了全過程噪聲管控機制。

在設備選型階段，本集團優先採購低噪聲、高效率的先進設備，並在設備安裝過程中嚴格落實隔聲、減振等工程措施，從源頭控制噪聲產生。生產運營期間，本集團建立專業噪聲監測體系，配備先進檢測設備，對廠界噪聲進行定期監測與評估，確保各項指標持續達標。同時，將噪聲防治納入日常環境管理，定期開展專項檢查與評估，及時發現並整改潛在問題，持續優化噪聲控制效果。

通過建立完善的噪聲管控體系，本集團有效改善了員工工作環境，顯著降低了對周邊社區的環境影響。本報告期內，固安迪諾斯廠界噪聲監測達標率保持100%，未發生任何噪聲擾民投訴事件。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大環保投入，積極探索創新噪聲治理技術，不斷提升環境管理水平，為創建綠色工廠、建設生態文明作出積極貢獻。

噪聲管理措施

- 優先選用符合國家噪聲標準的高效低噪設備
- 建立設備噪聲准入機制，對新安裝設備進行噪聲值測量，對不符合標準的設備及時採取隔聲罩、消聲器等降噪措施
- 對振動較大的設備加裝減振基座，使用橡膠減振墊或彈簧減振器
- 制定標準化操作規程，規範員工操作行為，避免因操作不當產生異常噪聲
- 建立設備預防性維護制度，通過定期檢修、潤滑保養等措施，確保設備始終處於最佳運行狀態，最大限度降低運行噪聲

3.1.5. 氣候變化

全球範圍內，各國政府及監管機構正持續加強對氣候變化議題的關注與監管力度，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和信息披露要求已成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積極順應監管趨勢，深入踐行環境責任，緊密圍繞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目標，在本報告期內開展了氣候風險評估工作。基於業務運行特點，我們對上一年度評估結果進行了全面審視，結合本集團現有管控措施、價值鏈特徵及運營區域政策環境，參考ISSB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中對企業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的要求，深入分析行業披露實踐及各類型風險對本集團運營、財務等多維度的潛在影響，建立了2024年度氣候風險清單，並確定影響程度為「中」級及以上的關鍵氣候風險。

為有效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已實施了一系列應對措施。在風險管理方面，我們制定並完善了《雨季防洪應急預案》，建立了汛期應急響應機制，通過定期演練和隱患排查，全面提升極端天氣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最大限度保障員工安全和財產安全。在運營優化方面，我們持續推進環境管理體系建設，通過實施清潔生產技術改造、優化能源使用結構、提升設備能效等措施，顯著降低了運營過程中的碳排放強度，有效提升了本集團的氣候適應能力，也積極響應了氣候變化帶來的政策導向和市場需求變化，為企業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下表詳細列示了本報告期內識別的重要氣候風險及相應的管理現狀。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完善氣候變化管理機制，建立健全風險應對體系。同時，我們積極關注行業最佳實踐，不斷提升氣候風險管理水平，以更加主動的姿態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為企業的可持續發展和生態環境保護作出積極貢獻。

氣候 風險分類	潛在氣候風險	影響程度	風險描述	管理現狀
政策及法律 風險	對現有產品和服務更嚴格的政策監管	高	因政策變化而導致的現有資產的減值和提前報廢；或為了回應監管要求，現有業務需要進一步向低碳產業傾斜，導致企業營業成本增加；例如2022年國家發展改革委等部門聯合印發《促進綠色消費實施方案》，以促進綠色低碳產品的供應和消費	• 持續優化減排技術，嚴格落實相關政策
	更嚴格的排放披露要求	高	中國內地和香港政府積極採取措施實現碳中和，企業溫室氣體排放管理需加強，否則面臨監管違規風險	• 修訂公司車輛管理制度，減少車輛的使用。積極倡導並鼓勵員工採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共同推動綠色低碳生活方式

氣候 風險分類	潛在氣候風險	影響程度	風險描述	管理現狀
急性實體 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	中	因自然災害（如洪水、颶風等）等事件，導致：本公司及設備供應商營運地點、資產損壞，亦對員工人身安全造成威脅，影響業務正常營運，對企業帶來不利影響	固安迪諾斯針對季節性氣候特點和區域環境特徵，制定了《雨季防洪應急預案》和《重污染天氣應急減排方案》。我們通過建立完善的預警機制和分級響應體系，明確各部門職責分工，細化應急處置流程，並定期開展應急演練，全面提升本公司應對極端天氣和環境污染事件的處置能力。這些措施有效保障了員工生命財產安全，確保了生產運營的穩定有序
政策及法律 風險	對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中	政府推出多項征費，包括碳稅、碳排放權、燃油稅等，碳定價制度可能會影響到化學品市場，導致原材料成本升高或是供應鏈中斷或出現供應短缺	為規避政府征費導致的碳定價影響化學品市場以及引發供應鏈短缺風險，我們實施年度供應商評估制度，建立合格供方名單，確保產品達標，增強供應鏈穩定性

氣候 風險分類	潛在氣候風險	影響程度	風險描述	管理現狀
慢性實體 風險	長期的全球氣候 模式變化帶來的 不利影響	中	長期惡化的氣候模式對本公司營運區域的經濟產生影響，一般而言，氣候模式的改變會增加資本成本、營運成本、人力資源成本、保險費成本，以及在自然災害高發地區的資產保險可能會減少供應	• 實時跟踪氣候變化趨勢，針對極端天氣、洪澇災害等不同氣候情景制定專項應急預案，定期開展應急演練，全面提升風險防範和應急處置能力，切實保障員工生命財產安全和企業正常運營秩序

氣候 風險分類	潛在氣候風險	影響程度	風險描述	管理現狀
政策及法律 風險	嚴格的監管要求 導致客戶需求 變化	中	由於能源轉型政策，導致火電行業燃煤機組量在未來會減少，影響本公司產品的銷售市場空間；例如《「十四五」可再生能源發展規劃》要求：全球新增發電裝機中可再生能源約佔70%，意味著燃煤發電機數量將減少，本公司產品市場銷售空間將減少	• 本集團積極調整業務佈局，進一步加大對低碳產業的投入。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強化了在脫硝催化減排技術領域的研發與應用，旨在助力關鍵污染行業降低排放，切實執行環境保護措施，並加強環境管理體系的建設 • 隨著工業催化劑領域的技術革新，車輛塗覆催化劑技術的應用場景正逐步向工業領域延伸。為把握這一發展趨勢，本集團準備啟動工業冶金行業一氧化碳(CO)催化劑、工業塗覆催化劑等新型催化劑的配方優化和工藝開發工作，致力於通過技術創新推動工業領域的綠色轉型和能效提升

氣候 風險分類	潛在氣候風險	影響程度	風險描述	管理現狀
技術風險	用低碳方案替代 現有產品與 服務	中	支持向節能低碳經濟體系轉型的技術改進或創新可能會給本公司帶來風險，例如新技術的研究與開發的開支、新業務影響現有業務的需求、採用新技術和流程所帶來的安全問題及維護成本上升等	• 使用廢棄木托盤，作為發貨用木方
	低碳技術 轉型開支	中	改用新能源／節能設備以替換傳統能源／高能耗、落後設備，造成現有設備的提前報廢，使得營運費用上升	• 配方研發部持續推進產品配方的優化與創新，確保新產品在滿足客戶性能需求的同時，實現成本的有效控制

3.2. 資源使用

3.2.1. 能源和水資源使用

本集團的能源消耗主要依賴於外購電力和天然氣，用水則全部來源於市政自來水供應。為有效降低資源消耗，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我們制定並實施了《節能降耗管理程序》，建立了完善的能源管理體系。該程序明確要求設備管理部對電力、天然氣及水資源消耗進行系統化監測和記錄，結合年度生產計劃制定科學的能源消耗目標，並將指標分解至各責任部門執行。同時，我們建立月度考核機制，定期評估節能目標的完成情況，持續優化能源使用效率，推動綠色低碳運營。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施的節能、節水措施包括：

 節能措施	 節水措施
- 制定節能管理計劃（如：照明設備開啟關閉時間和室內空調保持在26攝氏度等）防止浪費 - 健全維護保養計劃，優化設備能源效率 - 更換淘汰高耗能設備，制定設備更換時間表 - 廠區全面採用LED和節能燈照明，降低用電功率	- 張貼節水標識和節水宣傳標語 - 定期檢查，發現漏水及時維修或更換 - 對檢查中發現跑、冒、滴及時維修 - 循環利用制水設備的廢水，用於噴淋塔和洗地

通過上述措施的有效實施，本集團在本報告期內實現了能源和水資源的規範化管理，未發生任何異常使用情況。同時，本集團在求取水源上不存在任何問題。其中，固安迪諾斯通過實施技術改造和工藝優化等措施，取得了顯著成效，成功實現了單位產品能耗降低2%的節能成果。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推進節能節水工作，在積極探索創新技術和管理模式的同時，設定更具挑戰性的能效提升和用水強度降低目標。同時，我們將不斷完善環境數據管理系統，強化措施落實的監督考核機制，並定期統計和披露相關績效數據，以透明化、規範化的管理方式推動綠色低碳發展。

案例：固安迪諾斯焙燒方式改進



我們通過優化蜂窩產品的焙燒工藝和配方設計，在確保產品性能達標的前提下，顯著提升了焙燒效率。根據內部統計數據顯示，蜂窩產品單位能耗成本從2023年的每立方189.19元降至2024年的每立方170.83元。基於年產量7,020立方的生產規模，該項工藝改進每年可節約能源成本（電費）12.89萬元人民幣，有效實現了節能降耗與經濟效益的雙重提升。

3.2.2. 原材料及其他資源耗用

本集團始終秉持「物盡其用，減少浪費」的可持續發展理念，持續推進生產過程中原材料和包裝材料的減量化工作。在包裝材料優化方面，固安迪諾斯持續推廣蜂窩包裝替代傳統鋼帶的創新方案。2024年度累計完成5,900個單元的蜂窩包裝改造，單件包裝節約成本8元，年度累計節約包裝費用4.72萬元人民幣，同時有效降低了客戶的垃圾處理成本。在原材料節約方面，我們通過研發薄壁產品技術，實現產品輕量化突破，顯著提升了原材料使用效率，為綠色製造作出了積極貢獻。

案例：薄壁產品開發



本集團在板式產品領域創新開發減薄工藝，通過優化壓力輥參數和改進物料配方，有效解決了高壓生產過程中的粘輥問題。該工藝在確保產品性能達標的前提下，實現了原材料的顯著節約。根據內部數據統計，2024年度單板每平方米材料用量從1.1千克降至0.95千克，材料使用效率提升13.6%，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綠色製造方面的技術創新能力。

3.3. 環境數據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涵蓋平板式催化劑、蜂窩式催化劑及車輛催化劑三大品類。由於各年度市場需求及生產計劃存在差異，產品產量相應波動。現將過去三個報告期內與排放及資源使用相關的統計數據列示如下：

3.3.1. 排放數據

		數據 ^{1, 2}		
排放物	單位	2024	2023	2022
大氣污染物 ³				
二氧化硫	公噸	0.020	0.025	0.019
氮氧化物	公噸	0.176	0.163	0.115
一氧化碳	公噸	0.193	0.174	0.139
顆粒物 ⁴	公噸	0.018	0.025	0.014

1 數據範圍包括位於北京的辦公室和固安的生產工廠。

2 本集團的環境數據密度以每立方米催化劑生產量計算。2024年的催化劑生產總量為18,426.430立方米，包括平板式催化劑、蜂窩式催化劑和車輛催化劑的生產量。

3 此大氣污染物排放的計算範圍包括固定源、生活煮食、汽車及機械的燃料使用。固定源排放的計算方法參考固安迪諾斯建設項目環境影響報告，生活污染源排放的計算方法參考2021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排放源統計調查排污核算方法》。汽車排放的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乃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道路機動車大氣污染物排放清單編製技術指南（試行）》。本集團於機械產生大氣污染物排放其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乃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非道路移動源大氣污染物排放清單編製技術指南（試行）》。

4 生產過程排放的粉塵按除塵器99%的除塵效率以及所收集的粉塵重量進行估算。

		數據 ^{1, 2}		
排放物	單位	2024	2023	2022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總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853.156	5,258.973	4,156.536
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立方米生產量	0.318	0.389	0.379
範圍一：直接排放 ⁵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839.431	1,223.386	938.541
範圍一：直接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立方米生產量	0.046	0.086	0.086
範圍二：能源間接排放 ⁶	公噸二氧化碳	4,994.941	4,001.451	3,205.794
範圍二：能源間接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 立方米生產量	0.271	0.296	0.292
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 ⁷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8.784	34.136	12.201
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立方米生產量	0.001	0.003	0.001

- 5 此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的計算範圍包括固定源及煮食、汽車及機械的燃料使用，製冷劑使用以及新種植樹木的減排量。固定源的計算方法參考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汽車燃料使用的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計算參考自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陸上交通運輸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機械燃料使用的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參考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及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發佈的《Greenhouse Gas Inventory Guidance - Direct Emissions from Mobile Combustion Sources》。製冷劑使用的排放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計算參考IPCC發佈的《Fifth Assessment Report》。本集團共栽有15棵樹木，有關樹木減排量的計算方法及相關減排係數乃參考香港機電工程署和香港環境保護署共同發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報告指引》。
- 6 此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的計算範圍包括外購電力。2024年電力使用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參考生態環境部、國家統計局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中註明的2022年全國電力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2022及2023年電力使用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均參考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做好2023-2025年發電行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管理工作的通知》中註明的2022年全國電網平均排放因子。
- 7 此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的計算範圍包括員工乘坐飛機出外公幹，其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乃參考聯合國屬下機構國際民用航空組織的碳排放計算器。

數據 ^{1, 2}				
排放物	單位	2024	2023	2022
無害廢棄物產生				
無害廢棄物總量	公噸	12.361	12.584	14.623
無害廢棄物密度	公噸／立方米生產量	0.001	0.001	0.001
— 生活垃圾及廢品廢棄物	公噸	9.721	10.223	9.140
— 廚餘	公噸	/	/	2.200
— 生產廢料	公噸	0.480	0.300	1.080
— 紙張	公噸	0.110	0.111	0.103
— 粉塵	公噸	2.050	1.950	2.100
有害廢棄物產生				
有害廢棄物總量（墨盒除外）	公噸	3.901	3.000	3.150
有害廢棄物密度（墨盒除外）	公噸／立方米生產量	2.117×10^{-4}	2.219×10^{-4}	2.872×10^{-4}
— 廢液壓油	公噸	0.001	/	0.450
— 廢漆桶	公噸	/	/	/
— 廢污泥	公噸	3.900	3.000	2.700
— 墨盒	個	1	4	1
— 電池	個	/	8	/

3.3.2. 資源使用數據

		用量		
資源使用	單位	2024	2023	2022
能源使用 ⁸				
總能源耗量	千個千瓦時	12,741.425	12,025.303	9,491.956
總能源耗量密度	千個千瓦時／ 立方米生產量	0.691	0.889	0.865
間接能源				
用電量	千個千瓦時	9,308.500	7,016.397	5,621.242
用電量密度	千個千瓦時／ 立方米生產量	0.505	0.519	0.513
直接能源				
天然氣用量	萬立方米	36.617	53.992	41.753
天然氣用量密度	萬立方米／ 立方米生產量	0.002	0.004	0.004
汽油用量	公升	14,890.470	20,265.961	15,919.630
汽油用量密度	公升／立方米生產量	0.808	1.499	1.451
柴油用量 ⁹	公升	5,264.000	3,623.000	2,240.000
柴油用量密度	公升／立方米生產量	0.286	0.268	0.204

8 下述直接能源由原始數據轉換成千個千瓦時，其計算方法及相關轉換因子乃參考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發佈的《車用汽油》（GB 17930-2016）、《車用柴油》（GB 19147-2016）。

9 由於本報告期業務量上升，柴油消耗量相應增加。

		用量		
資源使用	單位	2024	2023	2022
水資源使用 ¹⁰				
市政供水	公噸	42,386.990	22,813.000	20,008.000
市政供水密度	公噸／立方米生產量	2.300	1.687	1.824
包裝材料使用 ¹¹				
木	公噸	100.480	74.904	56.936
塑膠	公噸	5.024	3.745	2.847
紙	公噸	0.502	0.375	0.285
金屬	公噸	1,256.000	936.300	711.700
包裝材料總用量	公噸	1,362.006	1,015.324	771.767
包裝材料總用量密度	公噸／立方米生產量	0.074	0.075	0.070

10 由於本報告期訂單產量增長，耗水量相應增加。

11 由於本報告期訂單產量增長，包裝材料的使用量相應增加。

4. 以人為本

為打造積極向上的企業文化與和諧的工作氛圍，促進員工個人成長與職業發展，進而推動企業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始終秉持「員工為企業最重要、最珍貴的組成部分」的理念，堅持員工與企業共同進步、協同發展的管理準則。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全面關注員工身心健康，並通過多樣化的培訓計劃，持續提升員工的職業素養與專業技能。同時，我們注重員工日常需求的滿足，增強其責任感與歸屬感，努力打造一支高效、卓越且忠誠的專業團隊，為企業的長遠發展奠定堅實的人才基礎。

4.1. 員工權益

本集團嚴格遵循與僱傭相關的各項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全面規範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其他待遇及福利以及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等事項。我們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福利體系，確保員工的合法權益得到充分保障。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違反僱傭和勞工準則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同時，本集團制定並實施了僱傭政策和管理制度，涵蓋員工權益保護、職業發展、福利保障等多個方面，通過制度化管理確保僱傭實踐的規範性和透明度，持續提升員工滿意度和歸屬感。

招聘及解僱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招聘管理體系，制定並實施《公司人員招聘制度》和《公司員工選聘管理辦法》，明確招聘條件、流程及標準，確保招聘過程的公平性、公正性和透明度。員工入職後，本集團將依法與其簽訂勞動合同，明確約定薪酬待遇、福利保障、健康與安全責任、保密義務及合同終止條件等關鍵條款。同時，本集團制定了規範的離職管理制度，對離職及解僱程序、通知期限及經濟補償等事項作出明確規定，在保障員工合法權益的同時，維護企業的正當利益，實現勞資關係的和諧發展。

薪酬及晉升	本集團建立了科學系統的薪酬與績效管理體系，通過《公司薪酬體系管理辦法》及《公司薪酬體系調整優化說明》的制定與實施，規範了薪酬結構、晉升機制及福利保障制度，構建了以「公平性、激勵性、可持續性」為核心的薪酬分配體系。員工薪酬組合涵蓋基礎薪資、績效獎金、社會保險、補充醫療保險及退休金計劃等，並依據崗位價值、績效表現、專業資質及市場競爭力實施動態調整。 本報告期內，我們制定並實施了《公司全面預算和績效考核體系管理制度》，通過量化考核指標、強化過程管理、完善結果應用，確保薪酬激勵與績效考核精準匹配，形成「目標設定—過程管控—績效評估—激勵反饋」的管理閉環，有效激發員工潛能，推動企業戰略目標的高效達成。
工作時數及假期	本集團依據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考勤管理制度》，切實保障員工依法享有帶薪年休假、法定節假日及其他公休日等各項休假權益。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循《河北省人口與計劃生育條例》相關規定，為符合條件員工提供婚假、產假、陪產假及喪假等法定假期。在生產運營方面，本集團生產工廠實行科學合理的輪班工作制，嚴格執行每日8小時工作制，確保員工工作時間符合國家規定，有效維護員工合法權益。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始終秉持平等、多元、共融的用工理念，在人才招聘、勞動關係管理、薪酬福利、職務晉升、休假安排及培訓發展等方面，嚴格遵循「能力導向、績效優先」的原則，堅決杜絕任何形式的種族、國籍、年齡、性別等歧視行為。為持續優化人才發展機制，本集團制定了《員工崗位輪換管理制度》，通過建立規範化的輪崗管理體系，有效促進員工職業發展，激發組織活力，著力打造一支適應本集團戰略發展需求的高素質複合型人才隊伍。
禁止童工	本集團嚴格貫徹執行《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堅決杜絕聘用未滿十六周歲的未成年人。為確保合規用工，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入職審核機制，要求所有擬錄用人員在入職前必須提供經公安機關核發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並經過人力資源部門的嚴格核查。如發現聘用未成年人的情況，本集團將立即終止勞動關係，並依法承擔相應責任。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違反童工規定的用工行為。
禁止強制勞工	本集團堅決貫徹國際勞工標準，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抵債勞動及監獄勞動，並明確拒絕與任何使用強迫勞動的組織開展商業合作。在招聘環節，我們向應聘者詳細說明企業基本情況、用工政策、工作時間、薪酬福利等核心信息，確保招聘過程的公開透明和員工入職的自願性。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相關規定，與員工簽訂規範的勞動合同，充分保障員工依法享有自由解除勞動合同的權利。經全面核查，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強迫勞動事件。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184¹²名員工，均為全職員工¹³：



12 因本年度集團業務拓展需要，員工地域分佈數據披露範圍新增美國及印度。

13 員工統計數據中均不包括董事會中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量。

員工流失率 ¹⁴			
	2024	2023	2022
員工流失率	21%	23%	15%
按性別劃分			
男	22%	25%	15%
女	18%	15%	15%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	33%	72%	18%
30-40歲	19%	16%	16%
41-50歲	14%	8%	10%
>50歲	37%	13%	14%
按營運地區劃分			
北京	58%	6%	6%
固安	19%	24%	16%
美國	0%	/	/
印度	0%	/	/

4.2. 關愛員工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構建平等、互信、和諧的勞動關係，我們珍視並樂意聆聽每一位員工的聲音，確保員工的意願和訴求能夠得到及時傾聽與有效回應。為暢通員工溝通渠道，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員工代表機制，依據《員工代表選舉程序》，通過民主選舉方式產生各部門員工代表。員工代表定期組織召開會議，針對薪酬福利體系、工作時間安排、平等就業機會等核心議題進行深入討論，並將會議形成的建設性意見及時反饋至管理層。同時，本集團制定並實施《員工意見、建議、申訴及反饋管理程序》，建立了規範的意見處理機制，確保員工訴求得到及時響應和有效解決。通過建立多層次、全方位的溝通平台，本集團實現了員工與管理層的良好互動，切實維護了員工的合法權益，促進了企業的和諧發展。

14 員工流失率計算方法為報告期內該類別流失的員工人數除以截至報告期末該類別員工人數。

通過構建多元化的員工關懷體系，我們深入了解員工需求並持續投入資源予以滿足。本報告期內，我們開展了豐富多彩的員工關懷活動，包括傳統節日期間組織的端午節包粽子等文化活動以及節日禮品卡的發放。同時，我們定期舉辦員工旅游和體育賽事，並在固安迪諾斯公司三樓設立了配備專業健身器材的員工活動中心，為員工提供便捷的健身場所。我們期望通過這些措施有效緩解員工工作壓力，提升他們的身心健康水平，同時促進本集團跨部門交流工作，增強團隊凝聚力。

案例：端午節包粽子活動



案例：中秋節為員工派發禮品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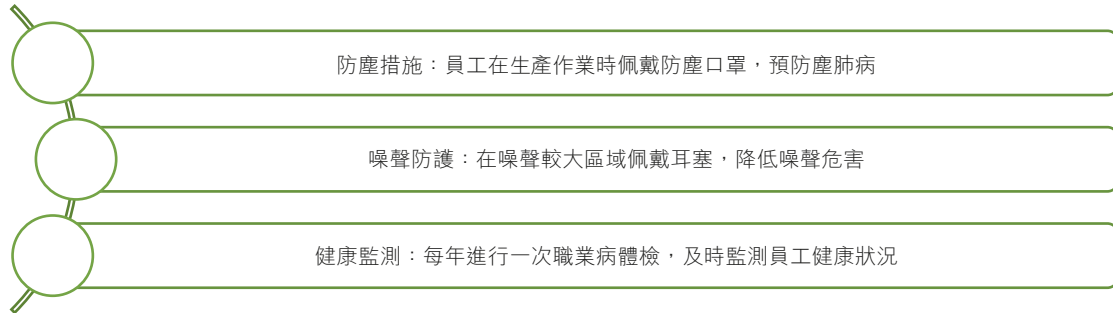


4.3. 員工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始終秉持「安全至上」的核心價值理念，將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保障作為企業發展的重中之重。我們建立了完善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職業病診斷與鑒定管理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切實履行企業主體責任。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違反職業健康安全法律法規的事件。

為推進職業健康安全管理，本集團制定了嚴格的《職業衛生管理制度》，旨在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預防和控制職業病危害，保護員工健康。該制度明確了各部門在職業衛生工作中的職責，要求嚴格執行職業病危害告知、建設項目「三同時」審查、防護設施配備、定期檢查與整改等措施。本公司依法組織員工進行職業健康檢查、職業衛生培訓，並開展作業場所職業病危害因素的日常監測和定期檢測。此外，該制度還要求建立應急救援預案，確保職業病危害事故的及時處理與報告。通過系統化的管理措施，本公司致力於改善勞動條件，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防護與體檢管理措施：



同時，本集團通過構建全員參與的安全文化機制，定期舉辦職業安全教育培訓、安全宣講等活動，持續強化員工的安全意識與應急能力。我們將安全理念深度融入生產經營的各個環節，從源頭預防和控制安全風險，切實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權益。

4.3.1. 安全生產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與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性相關並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違反相關法律法規。

為強化安全管理，本報告期內我們制定了《安全生產標準化管理制度》，建立了層級分明的責任體系，明確董事長為安全生產第一責任人，各部門、班組及崗位逐級落實安全責任，形成「橫向到邊、縱向到底」的網格化管理模式。同時，本公司實行二級安全目標管理，將總體目標科學分解至部門、班組和個人，並通過考核與獎懲機制確保目標有效落實。

在組織保障方面，為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河北省落實生產經營單位安全生產主體責任暫行規定》《河北省安全生產條例》等法規要求，我們成立了安全生產領導小組，並設立了專門的安全生產管理部及專職安全員。安全生產領導小組主要負責傳達上級安全生產文件、宣傳相關法律法規、建立健全安全制度、組織安全培訓、開展監督檢查以及糾正違章行為。安全生產管理部則具體負責擬訂規章制度和應急預案、組織安全教育和培訓、督促落實安全管理措施、組織應急演練、開展安全隱患檢查以及制止違章行為。

案例：2024年度班組長安全生產責任教育



本集團在建設項目管理中嚴格執行安全設施「三同時」制度，確保安全設施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入生產和使用，從源頭上有效控制安全風險。為強化隱患排查治理，我們建立了完善的隱患排查治理機制，嚴格遵循「五定」原則，即定整改措施、定責任人員、定完成時間、定責任部門、定整改資金，確保隱患整改到位。對於重大隱患，我們要求制定專項治理方案，實行重點管控和跟踪督辦。

本集團亦高度重視工作場所的安全設施建設和職業健康防護，通過系統化的安全管理和完善的硬件配置，為員工創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在生產現場，我們配備了符合國家安全標準的機器設備，並確保作業場所通風良好，有效防止有害氣體泄漏。以固安迪諾斯生產車間為例，我們安裝了安全防護罩、天車吊鉤防脫鉤裝置及接地線保護等專業防護設施，同時配置了完善的安全警示標識、報警系統、應急沖洗設施和撤離通道，並配備急救藥品，定期開展設施檢修維護，確保各類安全設施始終處於良好運行狀態。

在職業健康防護方面，本集團嚴格執行勞動防護用品管理制度。根據各崗位工作性質，我們為員工配備相應的防護裝備，並建立使用規範，要求員工正確穿戴。同時，我們定期開展防護用品的質量檢測和效果評估，積極聽取員工反饋，持續優化防護裝備配置。為全面保障員工身心健康，我們建立了職業健康管理體系，包括定期組織員工健康檢查、嚴格監管員工宿舍和廠區環境衛生以及開展職業健康教育培訓等，切實預防職業傷害的發生。

同時，為持續加強職業衛生管理體系建設，我們建立了完善的職業病危害因素監測機制，定期對作業場所進行檢測評估，確保員工工作環境符合職業健康標準。為識別和管控安全風險，我們制定《不可接受風險清單》《危險源辨識評價表》《危險源辨識及風險分析統計表》等管理制度，並針對不同作業活動可能導致的風險事故制定相應的預防和應對措施，構建起全方位的安全防護網絡。

於過去三個連續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出現因工死亡的個案。在本報告期內，涉及工傷的人數為1，因公傷損失工作日為42天。

4.3.2. 安全培訓

為提升全員安全意識和技能，我們建立了多元化的安全教育培訓體系。通過系統化的安全知識培訓、互動式答題測驗和警示案例視頻學習等多種形式，幫助員工深入理解和掌握安全生產知識。本集團還構建了三級安全培訓體系，涵蓋公司級、車間級和班組級培訓，確保新員工、轉崗人員及特種作業人員都能接受系統化培訓並持證上崗。此外，我們通過日常檢查、季節性檢查和專項檢查相結合的方式，建立了多層次的安全監督網絡，對發現的安全隱患實行閉環管理，確保整改措施落實到位。

為進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我們建立了科學的安全生產績效評估制度，以事故控制情況和安全目標完成情況為核心指標，對各部門和個人進行量化考核，並將考核結果與獎懲機制掛鉤。通過定期評估和持續改進，我們不斷優化安全管理流程，提升全員安全意識，推動安全生產管理水平持續提升。

案例：2024年度職業健康安全教育培訓



4.3.3. 應急演練

本集團高度重視安全生產管理，系統性地構建了安全風險防控體系。在制度建設方面，我們制定並完善《應急演練計劃》《隱患檢查及整改表格》《消防演練計劃》等規範性文件，建立起完善的應急管理制度框架。在風險防控方面，我們制定了《事故隱患排查與治理安全管理制度》，旨在落實企業安全生產主體責任，建立長效的事故隱患排查治理機制。我們通過定期開展隱患排查治理工作，運用標準化檢查表格實施動態監管，確保安全隱患及時發現、及時整改。

針對生產安全風險，本集團建立了分級分類的應急預案體系，通過定期組織全員參與的專項應急演練，包括但不限於消防應急疏散演練、特種設備（叉車、起重機）操作安全演練、危化品洩漏處置演練等，不斷提升員工的應急處置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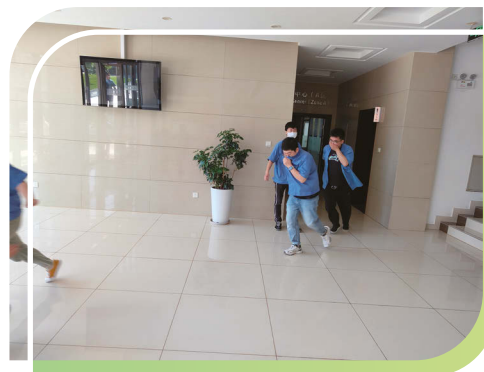
在辦公區域安全管理方面，我們結合辦公環境特點，制定了《火災應急預案》以及《觸電應急預案》，明確了突發事件處置流程和響應機制。本集團通過定期開展辦公區域安全隱患排查、應急疏散演練等活動，全面提升辦公場所的安全管理水平，切實保障員工生命財產安全。

本報告期內，我們於4月，6月，10月及11月分別在固安迪諾斯生產基地組織了有限空間應急預案演練、火災應急預案演練、機械傷害應急預案演練以及觸電應急預案處置演習。通過這些演練，員工全面掌握了應對各類突發情況的行動流程，包括預警響應、現場急救、人員疏散及事故匯報等關鍵環節。同時，員工還熟練掌握了各類防護用品、消防設備及急救用品的正確使用方法，進一步提升了應急處置能力與安全操作技能。

案例：2024年度固安迪諾斯有限空間安全演習



案例：2024年度固安迪諾斯消防演練



4.4. 人才發展

本集團始終秉持「人才驅動發展」的理念，將員工個人職業規劃與本集團戰略發展深度融合，致力於構建高素質、專業化的卓越團隊。為全面提升員工業務能力、激發個人潛能，人力資源部制定了《2024年度培訓計劃》，依據崗位需求與員工發展路徑，設計了多層次、多維度的培訓主題，涵蓋專業技能提升、管理能力培養及行業前沿知識等內容。通過建立完善的培訓記錄與評估機制，我們確保員工能夠掌握崗位所需的專業知識、核心技能及行業規範。

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新員工培訓體系與公司培訓管理制度，通過系統化的入職培訓與嚴格的考核機制，確保新員工快速掌握崗位專業技能，勝任工作職責。同時，我們創新性地推行「導師制」培養模式，為每位新員工配備資深員工作為職業導師，提供一對一專業指導與職業發展建議，幫助新員工快速適應工作環境，深入理解企業文化，實現從職場新人到專業人才的順利過渡。

為實現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本集團特別制定了《公司外部培訓制度》，旨在通過提供獎勵機制，激勵員工根據自身職業發展規劃，積極參與外部培訓項目，持續提升專業技能與綜合素質。同時，我們建立了完善的職業發展支持體系，為員工量身定制個性化技能提升課程，助力員工實現職業發展目標，從而推動本集團人才梯隊的持續優化與戰略發展。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了風險和機遇識別、脫硝催化劑知識、產品銷售、法律法規及相關規範標準、內部審核等各方面的培訓。

案例：員工培訓記錄

員工培訓記錄表

編號：DENOX/JL-012

时间	2024. 3. 1	培训人	王静	
地点	会议室		培训方式	讲授
培训题目	风险和机遇识别方法要求			
参加培训人员： 管理者代表、部门负责人及主要员工代表（共计 8 人）				
培训内容： 1、 管理体系标准 6.1 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条款知识； 2、 《风险和机遇应对控制程序》文件中关于风险和机遇识别评价的规定； 3、 各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涉及的风险和机遇，识别方法、文件化信息制作要求。				
考试方式及成绩： 问答、合格				
培训效果评价： 通过培训，使参加人员对风险和机遇的相关要求有了更深的了解，培训有效。				
评价人：刘连超				

编制：王静

員工培訓記錄

DENOX/JL-012

时间	2024.4.20	培训人	王静
地点	会议室	培训方式	讲授
培训题目	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标准培训		
参加培训人员： 管理层、部门负责人、各部门员工代表（共计 7 人）			
培训内容： 与公司运行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内容： 1. 质量管理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产品质量法、合同法、生产标准等； 2. 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环境保护法、消防法、消防条例、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废名录等； 3. 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职业病防治法、安全生产法、本地区安全生产条例等。			
考试方式及成绩： 问答、合格			
培训效果的评价 培训有效，实现培训目的。 <			

编制：王静

員工培訓記錄

DENOX/JL-012

时间	2024.5.4	培训人	刘伟
地点	会议室	培训方式	讲授
培训题目	管评、内审培训		
参加培训人员： 管理層、部門經理、職業健康安全事務代表、內審員			
培训內容： 1、 管评、内审相关知识及各部门所涉及的工作范围； 2、 管评、内审的工作流程，要求等注意事项。			
考试方式及成績： 問答、合格			
培训效果的评价 通过培训，部门负责人及员工了解了管理评审和内审的标准要求及工作安排，培训有效，达到培训目的。 评价人：赵姝			

编制：王静

員工培訓記錄

DENOX/JL-012

时间	2024.7.20	培训人	申倩
地点	会议室	培训方式	讲授
培训题目	脱硝催化劑开发专业知识培训		
参加培训人员： 管理者代表、技术研发部经理、员工代表（共计 5 人）			
培训内容： 催化反应原理 催化反应原理是 NH3 快速吸附在 V2O5 表面的 B 酸活性位，与 NO 按照 Eley-Rideal 机理反应，形成中间产物，分解成 N2 和 H2O。在 O2 的存在下，催化剂的活性点能恢复到原状，继续下一个循环。其化学吸附与反应过程反应步骤可分解为： (1) NH3 扩散到催化剂表面；(2) NH3 在 V2O5 上发生化学吸附；(3) NO 扩散到催化剂表面；(4) NO 与吸附态的 NH3 反应，生成中间产物；(5) 中间产物分解 成最终产物 N2 和 H2O；(6) N2 和 H2O 离开催化剂表面向外扩散。.....			
考试方式及成绩： 问答、合格			
培训效果的评价 培训有效，相关人员对公司产品开发和用途内容及要求有了更进一步的理解和掌握，培训方式有效。			
评价人：申倩			

编制：王静

	受訓員工 百分比 ¹⁵	每名員工完成 受訓的平均 時數 ¹⁶ （小時）
按性別劃分		
男	78.33%	4.38
女	21.67%	4.21
按僱員類別劃分		
公司領導	4.44%	7.38
中層幹部	7.22%	3.85
骨幹員工	18.89%	4.00
一般員工	69.44%	4.29

5. 質量為先

本集團始終以向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和服務為核心宗旨，持續追求卓越的產品質量和服務品質，致力於贏得更廣泛的社會認可和更優質的企業形象。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工業產品質量責任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等與產品責任相關並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違反上述法律法規的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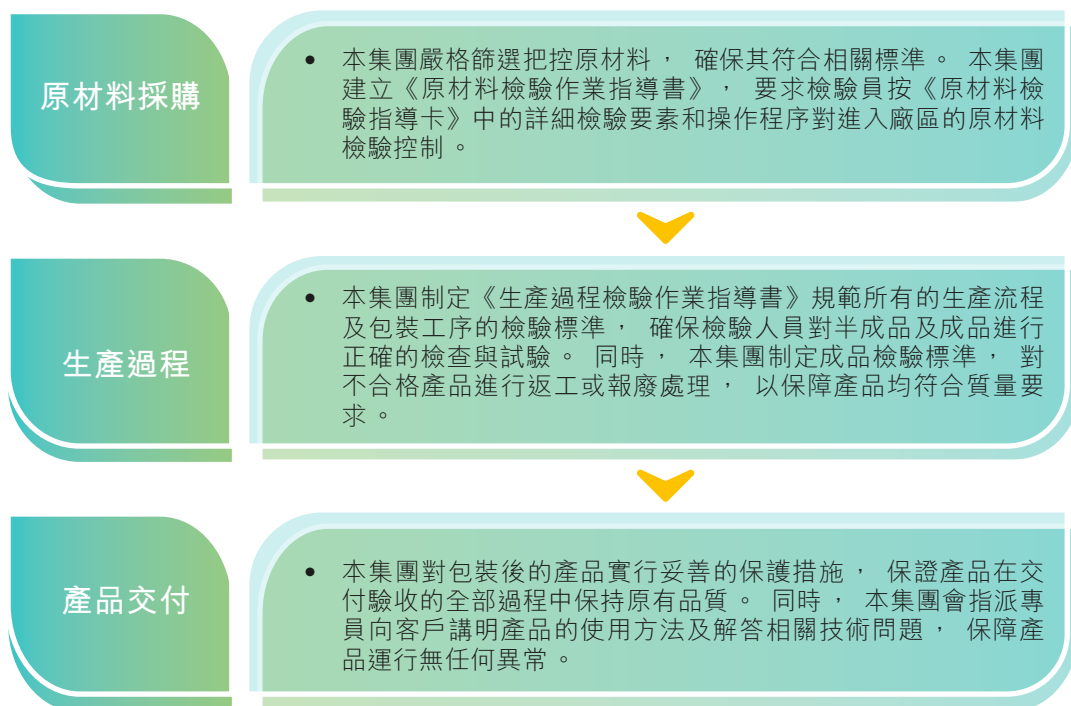
15 此受訓員工百分比計算方法為：報告期內該類別受訓員工總數除以報告期內總受訓員工人數。

16 此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計算方法為：該類別受訓員工總時數除以該類別受訓員工人數。

5.1. 產品質量

本集團始終秉持產品性能、品質及安全至上的原則，將產品質量目標定為產品合格率100%。本報告期內，為持續提升本公司的質量管理水平，進一步強化技術研發與生產工作的高效銜接，全面提升產品合格率及市場競爭力，我們對組織架構進行了優化調整，將技術研發部與質量技術部整合為「質量與研發中心」，全面負責產品開發、工藝改進及質量控制等核心工作。同時下設配方技術部、生產工藝部和質量技術部，旨在通過更緊密的協作機制推動技術研發成果向生產環節的高效轉化，確保產品質量的持續提升。

我們在生產流程的各個環節中建立了完善的質量保障體系及檢測程序，始終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最優質且安全的產品與服務。為進一步穩定生產工藝，本報告期內我們對生產中心的工作分工進行了優化調整，下設蜂窩車間、板式車間、塗覆車間、設備班組和生產辦公室，以確保各環節的高效協同與精準管控。同時，我們制定了科學合理的制度及標準，包括《鈦白粉檢測技術規範》《平板式脫硝催化劑檢測技術規範》《蜂窩式脫硝催化劑檢測技術規範》等原料及成品檢驗標準，嚴格控制出廠產品的外觀及理化指標。通過巡迴檢驗，我們實時監測產品是否符合工藝要求及檢驗標準，並建立了《不合格品的隔離制度和處理預案》，確保每一批次產品的質量得到有效管控，最大程度地保障客戶利益與產品安全。



若在交付或使用後發現不合格產品，本集團將嚴格按照重大質量問題處理機制，立即與客戶溝通並制定解決方案。我們將深入分析導致產品不合格的根本原因，採取有效措施予以糾正，並制定預防措施以避免類似問題再次發生。所有產品均需通過嚴格的質量檢驗，確保合格後方可交付客戶。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產品回收情況。

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本集團持續致力於質量管理體系的更新與提升，以確保持續為客戶提供卓越的產品與服務。在本報告期內，我們成功獲得了環境管理體系（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以及質量管理體系（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的認證，體現本集團在脫硝催化劑技術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領域的卓越能力，也證明了我們在環保工程施工方面的高質量標準。通過不斷完善管理體系，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與服務，持續增強客戶信心。

固安迪諾斯質量管理體系及實驗室許可認證



5.2. 產品責任

5.2.1. 產品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健康與安全的產品。我們嚴格遵守國家相關產品生產標準，並根據客戶的特殊需求作為設計輸入，制定從原料到成品的各環節操作指導書和質量標準，確保產品安全在全流程中得到嚴格監測。在試驗開發、工藝放大及量產過程中，我們嚴格執行操作規程，確保產品無風險、無危害。此外，通過對計量監測設備的定期校準以及對生產設備的定期維護和驗證，我們進一步夯實了產品安全的保障基礎，為客戶提供值得信賴的高品質產品。

原料篩選階段

- 理清原材料理化特性
- 遵循「優先選用無毒無害、避免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同類作用原料篩選原則
- 建立科學合理的原料進廠檢驗標準
- 培訓合資質的上崗人員對進廠原料的檢驗，以控制產品理化性能



存儲階段

- 建立合理的庫房存儲制度
- 材料入廠後按照存儲要求避光通風存放，標識清晰，先進先出



過程階段

- 理清開發和生產流程，分析產品的特性
- 在配方開發、工藝放大及量產過程中，正確佩戴相應勞保用品，保證良好通風的通風環境
- 建立過程檢驗標準，對生產過程進行連續質量監測，控制產品過程特殊特性和性能指標



成品階段

- 制定完善的成品檢驗標準，通過對成品的性能檢驗控制出廠產品的理化性能指標

5.2.2. 產品標籤

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商標的規範管理，為此專門制定了《管理手冊》，明確要求在產品標籤上清晰標注產品名稱、產品標準編號及產品質量檢驗合格證明等關鍵信息。為確保產品標籤的真實性與有效性，我們定期對產品標籤進行審核與檢驗，避免產品在交付過程中被誤用。一旦發現產品問題，本集團將依據每個產品的獨立標籤，追溯其來源、責任者及去向，迅速查明問題原因並採取相應措施，確保產品質量的可追溯性與管理的嚴謹性，為客戶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產品保障。

5.2.3. 產品研發

本集團始終秉持創新驅動的企業文化，致力於通過持續的技術研發與生產工藝改進，為客戶提供卓越的產品與服務。為確保研發過程的嚴謹性與高效性，我們制定了《設計開發控制程序》，對產品技術研發及改進過程進行嚴格把控，並通過一系列評審、驗證程序，確保所有產品均符合相關標準要求。

本報告期內，我們基於市場變化與本公司戰略調整，宣佈對產品研發策略進行優化，將技術研發與質量中心的研發重點從車輛產品轉向工業產品的降本與新產品開發，特別是在工業冶金行業CO催化劑和工業塗覆催化劑等領域加大投入。目前，本公司已完成波紋板催化劑的設備調試與產品試製，項目團隊將根據設備完成情況及訂單交付進展分階段獲得績效獎勵，以激勵創新成果的快速轉化。

為進一步提升研發效率，我們加強了新產品開發的項目經理負責制，參考波紋板項目的成功經驗，對冶金CO催化劑、燃氣機組CO催化劑等項目實施績效激勵機制，鼓勵技術人員積極參與研發工作，在提升個人能力與收入的同時，助力本公司新產品開發與市場競爭力的持續提升。此外，本報告期內我們將工業事業部下設的前沿技術研發小組的職能並入配方技術部，進一步整合資源，聚焦工業產品前沿技術的開發與創新。

未來，我們將繼續以技術創新為核心，推動工業產品的前沿技術開發，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更高效的解決方案，為行業的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北京迪諾斯榮獲2024年度「北極星杯」脫硝催化劑影響力企業



固安迪諾斯獲得河北省創新型中小企業認證



5.2.4. 知識產權

本集團全面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的各項規定。固安迪諾斯已成功取得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以此作為我們堅決捍衛知識產權、嚴防侵權行為的堅實後盾。為有效預防相關糾紛，全力保障智慧財產權所有者的合法權益，我們在產品研發的每一個階段，都明確標注產品包裝上的知識產權歸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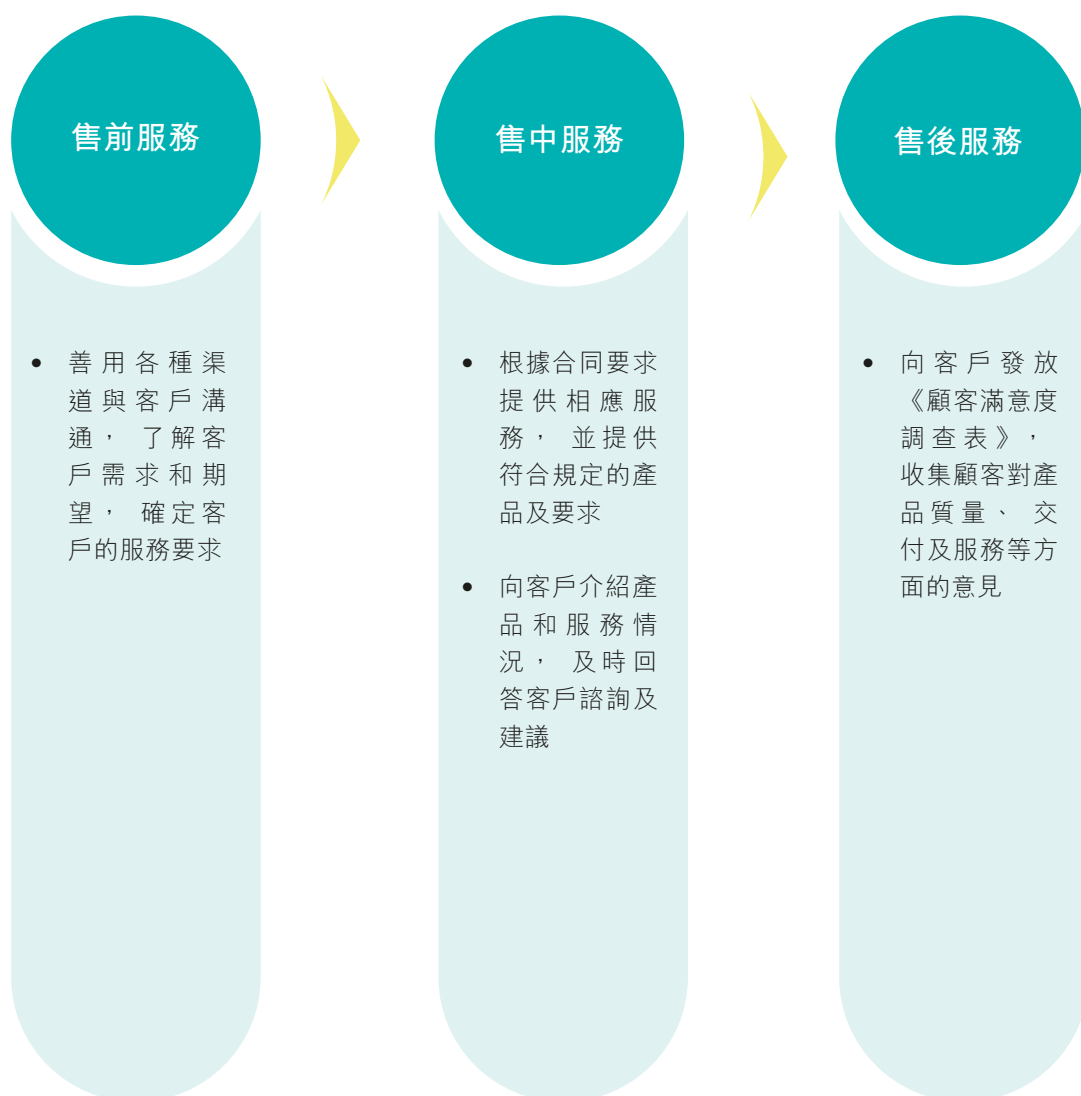
此外，固安迪諾斯制定了《知識產權管理手冊》，構建起了企業知識產權管理體系，清晰界定了各部門在知識產權管理中的具體職責。例如，採購中心負責合同的審查及爭議解決工作，技術研發部則主導標準化工作的推進等。這一系列舉措確保了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能夠持續優化與進步，為企業的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提供了強有力的支撐。

作為一家專注於催化劑研發的企業，為了切實維護本集團的合法權益，我們積極致力於將科技成果轉化為專利保護。截至目前，本集團已成功取得包括軟件著作權、實用新型專利及發明專利在內的多項專利證書。至本報告期末統計，固安迪諾斯累計榮獲專利總數已達25項。

5.3. 優質服務

5.3.1. 客戶服務

本集團致力於提升服務與產品的品質，以構建與客戶之間長久且穩固的持續性合作關係。我們始終將客戶的意見與反饋視為至關重要的考量，確保在銷售全程中維持積極且高效的溝通機制。為此，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顧客滿意度控制程序》及《與顧客相關過程控制程序》，旨在清晰界定服務全周期內與客戶溝通的規範流程，確保能迅速捕捉並響應客戶對產品及服務的具體需求與寶貴意見，從而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服務投訴處理機制，以解決客戶服務過程中提出的各類訴求。所有客戶投訴在受理後均嚴格執行標準化處理程序，首先對投訴信息進行規範化建檔，完整記錄投訴時間、具體內容及客戶訴求等關鍵信息，同步啟動管理層通報機制，由責任部門開展原因追溯，確保問題根源精準定位。在處理過程中始終保持與客戶的雙向溝通，通過協商制定包含改進措施、服務補償等要素的解決方案，並跟進實施直至投訴閉環。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收到任何涉及產品及服務的客戶投訴。

5.3.2. 客戶隱私保護

本集團始終重視客戶隱私保護，嚴格執行客戶資料的保密存儲制度，確保信息不外洩。為此，本集團制定了《公司保密管理制度（試行）》，明確各部門在保密管理中的職責與分工。鑒於市場行銷部在日常工作中接觸和存儲大量客戶信息，本集團對其採取了專門的信息加密，前期客戶信息表由各銷售經理提交至區域總監，再由市場部內勤匯總後上報事業部領導，其他人員無權調取。對於已簽訂合同的項目資料，本集團實行統一保管制度，確保信息安全。

此外，本集團與全體員工簽訂保密協議，要求員工嚴格遵守客戶隱私保密規定，進一步完善保密工作管理體系。通過以上措施的有效實施，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客戶隱私外洩事件，切實保障了客戶信息的安全與隱私權益。

5.3.3. 杜絕虛假宣傳

本集團始終以誠信公平為交易準則，以誠信公平為交易準則，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堅決杜絕任何形式的欺詐、傳銷等違法行為。在宣傳材料及網站內容管理方面，本集團建立了嚴格的多級審核機制，所有宣傳內容均需經過專業法務團隊合規性審查，確保表述準確、合法合規；宣傳材料在對外發佈前必須通過內容審核，重點核查產品技術描述的真實性及知識產權合規性，杜絕任何侵權行為的發生。

為確保信息發佈的準確性與權威性，本集團明確規定所有官方渠道發佈的信息必須經過管理層審核批准，從源頭上防範信息誤差可能導致的客戶權益損害。針對客戶提出的內部資料調閱請求，本集團建立了規範的回復審批流程，即相關業務部門擬定回復內容後，須經上級主管部門審核確認，確保向客戶提供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通過以上措施的有效實施，本集團在報告期內未發生任何因信息誤差導致的客戶投訴或法律糾紛。

6. 責任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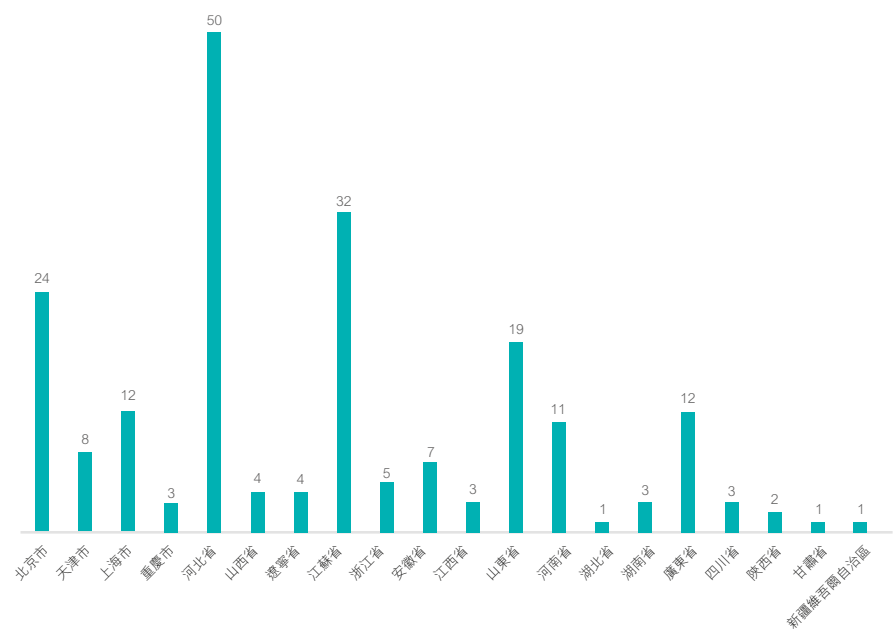
6.1.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秉持「合作共贏、可持續發展」的理念，高度重視與供應商建立並維護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我們不僅關注供應商的產品質量和服務能力，更注重其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等方面的表現，致力於推動全產業鏈的可持續發展。

為規範供應商管理，本集團制定了《採購中心採購制度》《公司採購人員職業操守行為規範》《採購供應商管理制度》等文件，明確了供應商的評審標準與選拔流程。本集團通過市場調研初步篩選供應商候選名單，並組建跨部門供應商評選小組，通過實地考察等方式對候選供應商逐個評估、逐項打分，評選合格的新供應商將被加入《合格外部供方清單》，表現最佳的供應商將被最終聘用。

為確保供應商持續符合本集團要求，我們對《合格外部供方清單》中的供應商實施年度審查機制，由採購中心負責組織資質覆核工作。通過《外部供方調查評定表》，審查內容涵蓋產品質量、生產能力、供貨能力、技術實力、環保指標及安全防護要求、信譽及售後服務、價格與交貨期、生產經營資質等關鍵維度，確保供應商在品質、環境及社會責任等方面均達到本集團標準。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共完成34家供應商的審核工作，並與205家優質供應商達成合作，進一步鞏固了供應鏈的穩定性與競爭力。

按地區分佈的供應商數目



本集團將環境及社會責任表現作為供應商評選的核心指標之一，嚴格評估供應商的社會及環境表現，優先將環境和社會友好的供應商納入合格供方名錄。在評選過程中，我們重點關注供應商是否曾受到環境處罰、是否取得相關排放許可、環保設施是否正常運行等關鍵指標，確保其符合國家環保法規及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要求。

為強化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責任意識，我們在合作合同中明確列明環境指標及安全防護要求，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相關規定。同時，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查機制，持續監控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表現。若發現供應商存在環境或社會責任不達標的情況，我們將要求其限期整改；對於整改到位的供應商，將視情況降級使用；對於整改不力或屢次違規的供應商，本集團將終止合作關係。

考慮供應商的環保和安全表現

在篩選化工原料潛在供應商時，固安迪諾斯除進行一般資質評審外，亦會核查化工原料潛在供應商的環保和安全表現是否能達到本集團的要求，包括：

環保考核指標	安全防護要求
• 污染治理設施同步運行率 • 「三廢」排放達標率及固體廢物處置率 • 重大環境污染事故 • 由環境污染引發的群體性事件及擾民事件 • 重大違反環保相關的法律法規	• 消防安全設施完好率 • 特種設備安全管理制度及記錄 • 用電安全制度及記錄 • 天然氣用氣管理制度及記錄危險品安全管理制度及運行記錄

本集團始終秉持「綠色採購」理念，在商品和服務採購過程中，將環境保護作為重要考量因素，致力於最大限度地減少企業運營對人類健康及環境的負面影響。為踐行這一理念，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了一系列具體措施。在固安迪諾斯，所有辦公設備及電器採購均須符合中國能效標識4級或以上標準，同時將生產廠房及辦公區域的照明燈具全面更換為低能耗的LED燈泡，以顯著降低辦公和生產能耗，實現電力資源的高效利用。

此外，北京迪諾斯在運輸環節嚴格執行環保標準，僅使用排放標準達到國五或以上的車輛進行產品運輸，有效減少運輸過程中的碳排放。同時，廠房及辦公區域所使用的清潔用品均須為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產品，從日常運營的細節入手，全面控制對環境的不利影響。通過這些舉措，本集團不僅實現了綠色運營的目標，也為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作出了積極貢獻。

6.2. 反貪腐

本集團始終將誠信廉潔作為企業文化的核心，秉持「零容忍」態度對待貪腐行為，持續完善企業治理體系，以維護良好的企業形象與社會聲譽。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貪污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法律法規，堅決杜絕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等違法犯罪行為。

為強化內部管理，本集團制定並嚴格執行《反貪腐反賄賂控制程序》與《公司廉潔自律管理制度》，從制度層面築牢反腐防線。我們高度重視廉潔教育，為董事、員工及業務夥伴提供全面的反貪腐培訓，並將反貪腐教育納入新員工入職培訓，幫助其樹立廉潔從業的底線思維。通過郵件發送培訓材料、在線課程平台學習等方式，確保員工掌握反貪腐知識，增強廉潔意識。此外，本集團要求重要崗位人員簽署《反腐敗／反賄賂承諾書》及《員工廉潔自律承諾書》，並針對高風險採購環節制定《公司採購人員職業操守行為規範》，從源頭杜絕貪腐行為。同時，我們與供應商簽署《供應商反腐敗／反賄賂承諾書》及《供應商廉潔合作協議》，共同構建廉潔透明的商業合作關係。

為嚴厲打擊貪腐行為，本集團建立了多元化的舉報渠道，包括舉報箱、舉報電話等，鼓勵員工及合作夥伴舉報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等行為，並嚴格保護舉報人權益。《反腐敗反賄賂控制程序》中詳細規定了舉報方式、調查程序及處理機制。經查證屬實的舉報，將依據內部管理制度嚴肅處理；構成犯罪的，將移交司法機關依法處置。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6.3. 關懷社區

本集團深諳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與社區發展相輔相成，密不可分。為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回饋社區，我們主動了解社區對業務運營的期望與需求，並採取積極行動予以響應。本集團在《環境因素識別與評價控制程序》中明確規範了各類排放與消耗等關鍵環境因素及其潛在環境影響，各部門根據實際情況對具體環境因素進行評估，識別重要環境因素，並制定重點控制措施。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監測生產園區周邊環境，嚴格管理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噪聲、大氣污染物等，力求將運營對周邊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避免對社區造成干擾。同時，我們高度重視社區反饋，不斷完善投訴與意見反饋渠道，積極回應生產園區周邊居民的建議與意見，及時開展調查評估，快速解決問題並給予答覆，切實維護社區利益，促進企業與社區的和諧共處。此外，我們深切關懷社區福祉，每當社區居民面臨困難、亟需援助之時，我們都及時伸出援手，給予他們最溫暖的幫助與支持。

案例：固安迪諾斯救助走失老人



2024年寒冬時節，我們的員工為一位走失老人送上禦寒衣物並將老人平安護送至家人身邊。

7. 報告索引

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要求	描述	本報告相關章節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2. 可持續發展管治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 重要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 (i)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ii)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量化：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 一致性：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1.關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1.關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ESG報告內有關章節
環境範疇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1.環境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3.3.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3.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3.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3.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1.環境管理 ESG管理體系、目標及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1.環境管理 ESG管理體系、目標及績效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ESG報告內有關章節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3.2.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3.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3.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2.資源使用 ESG管理體系、目標及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2.資源使用 ESG管理體系、目標及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3.3.環境數據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3.1.環境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3.1.環境管理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ESG報告內有關章節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3.1.環境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3.1.環境管理
社會範疇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以人為本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4.1.員工權益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4.1.員工權益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3.員工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ESG報告內有關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4.3.員工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4.3.員工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3.員工健康與安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4.4.人才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4.4.人才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4.4.人才發展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以人為本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1.員工權益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4.1.員工權益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ESG報告內有關章節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6.1.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6.1.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商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質量為先
關鍵績效指標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5.1.產品質量
關鍵績效指標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5.2.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5.2.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5.1.產品質量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ESG報告內有關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3優質服務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2.反貪腐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6.2.反貪腐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2.反貪腐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6.2.反貪腐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6.3.關懷社區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6.3.關懷社區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6.3.關懷社區



致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138至205頁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對我們審核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事項。我們在整體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5,303,000元及人民幣14,069,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經營虧損，誠如附註17及18所詳述，此說明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減值。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貴集團管理層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資產減值評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董事認為，已分別就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538,000元及零。 管理層於釐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應用重大判斷，其中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納的主要假設包括：i)預測期內銷售增長率及毛利率；ii)折現率；及iii)永續增長率。我們專注於此領域，乃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結餘以及減值評估中所應用管理層判斷及假設屬重大。	我們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於編製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時所採納的程序及基準，包括主要輸入數據； • 將本年度的實際業績與上一年的預測(如適用)進行比較，以考慮過去的任何預測(包括任何假設)在事後看來是否過於激進； • 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了解，評估方法的適當性及主要假設的合理性； • 抽樣檢查所用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 審閱獨立專業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並評估其獨立性、能力及客觀性；及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是否合理。

關鍵審計事項(續)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在識別陳舊及滯銷存貨以及計量存貨減值虧損時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故我們已將存貨之可變現淨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管理層主要根據市場狀況、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及催化劑的最新售價估計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此外，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檢討存貨之可用及可銷售情況，並就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出撇減。陳舊及滯銷存貨乃根據賬齡類別及其後用途或銷售情況進行識別。於計量該等陳舊及滯銷存貨之撇減值時，會考慮存貨之過往記錄、質素及性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7,545,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074,000元。	我們有關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的程序包括： • 根據賬齡分析及實際情況，評估管理層有關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及識別陳舊及積壓項目的估計(包括催化劑的市場狀況及最新售價)； • 根據報告期結束後存貨的使用情況及售價評估可變現淨值；及 • 根據其後用途或銷售情況、賬齡分析及當前市場狀況與管理層討論管理層所確認撇減的充足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所有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相關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在整個審核中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於有關情況下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獲取有關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之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之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集團審核目的而開展的審核工作。我們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治理層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羅智健

執業證書編號：P08415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108,963	126,392
銷售成本		(81,503)	(101,864)
毛利		27,460	24,52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9,046)	(28,688)
行政開支		(26,405)	(16,778)
研發開支		(8,052)	(7,476)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22	(538)	(12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7	(4,538)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9	2,898	1,73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0	9	8
財務收入	10	1,462	1,850
財務成本	10	(577)	(493)
除稅前虧損		(37,327)	(25,434)
所得稅開支	11	–	–
年內虧損	12	(37,327)	(25,43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1,428	725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8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436	72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35,891)	(24,7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6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		人民幣(0.06)元	人民幣(0.05)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5,303	37,351
使用權資產	18	14,069	8,424
無形資產	19	—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0	125	116
長期預付款項	24	147	128
		49,644	46,019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97,545	220,19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	22	16,671	23,3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3	495	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2,766	12,65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	47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5	41,736	24,0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8,067	44,260
		387,280	325,106
總資產		436,924	371,12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	1,740
租賃負債	18	6,851	323
遞延收入	31	1,745	2,053
		8,596	4,1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33,462	23,1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8,367	10,472
合約負債	28	238,513	161,167
借款	29	11,727	2,748
遞延收入	31	308	308
租賃負債	18	1,090	1,462
應付稅項		3,703	3,703
		297,170	203,043
總負債		305,766	207,159
資產淨額		131,158	163,9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2	38,510	31,423
儲備		92,648	132,543
		131,158	163,966
總權益		131,158	163,966
總權益與負債		436,924	371,125

第138頁至205頁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經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趙姝女士－董事

李可先生－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附註i)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1,423	849,824	(552,410)	33,499	(173,661)		188,675
年內虧損	-	-	-	-	(25,434)		(25,43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將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 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725	-		725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725	(25,434)		(24,70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23	849,824	(552,410)	34,224	(199,095)		163,9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附註i)	累計虧損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1,423	849,824	(552,410)	34,224	(199,095)	163,966
年內虧損	-	-	-	-	(37,327)	(37,32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將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						
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428	-	1,428
境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	-	8	-	8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1,436	(37,327)	(35,891)
發行股份(附註32)	7,087	(2,738)	-	-	-	4,349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32)	-	(1,266)	-	-	-	(1,2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10	845,820	(552,410)	35,660	(236,422)	131,158

附註：

- (i) 其他儲備包括(a)貨幣換算差額；及(b)法定儲備。根據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及董事會決議案，於中國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定義見附註1)於分配任何股息前須在抵銷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任何往年虧損後提取一定比例的年度法定淨溢利撥充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往年虧損(若有)，並可轉入實繳資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撥充法定儲備(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7,327)	(25,434)
調整：		
財務收入	(1,462)	(1,850)
財務成本	577	4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12	5,8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37	1,75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	(8)
提早終止租賃收益	(27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81
自遞延收入攤銷的政府補貼	(308)	(308)
撇減確認(撥回)的存貨	837	(270)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4,538	—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538	12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4,939)	(19,519)
存貨增加	(78,183)	(58,97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減少(增加)	6,907	(7,99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29)	9,3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15)	(5,024)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0,279	11,966
合約負債增加	77,346	63,86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146)	2,55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280)	(3,80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502)	(3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1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470	2,629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499)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4,583	24,715
存入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51,211)	(2,231)
已收利息	1,462	1,85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198)	26,138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349	–
已付股份發行開支	(1,266)	–
新增銀行借款	9,980	–
償還租賃負債	(1,154)	(1,296)
償還銀行借款	(2,741)	(512)
已付利息	(577)	(49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591	(2,3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5,887)	20,02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260	24,01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06)	21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18,067	44,2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脫硝催化劑。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趙姝女士(「控股股東」)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集團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項目按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經濟環境位於中國。除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歐元(「歐元」)。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述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³

¹ 自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的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並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信息的匯總和分類。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之影響，惟尚未能說明採納該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有關資料會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具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控制權的三個元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特別是，本年度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基準(續)

必要時，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能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可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應用會計權益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最初以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經本集團確認攤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後調整。倘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所佔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攤佔之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就額外虧損確認，惟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為限。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自該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聯營公司投資時，任何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方可明晰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數額確認為商譽，而該商譽包括在投資之賬面值內。本集團應佔之可明晰資產及負債重估後之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差額即時於收購該投資期間之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或會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則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及賬面值進行比較，測試是否減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均不會分配至任何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的資產(包括商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確認，僅限於該項投資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之幅度。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時，按出售被投資方之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及該保留權益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為一項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按該日之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被視為其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之盈虧時，該聯營公司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及出售該聯營公司之相關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間之差額予以計入。此外，本集團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準相同。因此，若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為損益，在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後，本集團將該收益或虧損自權益中重分類至損益中(作為重分類調整)。

倘集團旗下實體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時，僅限於該聯營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權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

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亦會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利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某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製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收益按客戶合約訂明的代價計量，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本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銷售催化劑

本集團製造並向中國的火電廠(「火電廠」)，若干工程、採購及建築(「工程、採購及建築」)服務供應商以及鍋爐製造商銷售平板式及蜂窩脫硝催化劑。本集團負責於簽訂銷售合約後將貨品運送至客戶的指定目的地。客戶負責於安裝後對本集團產品的功能進行試運行，並在本集團產品合格後向本集團發出初步驗收證書。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及蜂窩催化劑的銷售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通常與收到初步驗收證書的時間一致。

本集團亦製造及銷售車用脫硝催化劑。本集團通常每年與客戶簽署框架協議。磋商並確定每個採購訂單的售價。車用脫硝催化劑的銷售收益於催化劑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即貨品完成於客戶場地交付及驗收時)確認。

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合約總金額10%至30%的預付定金，此舉導致合約負債。對於若干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及蜂窩催化劑而言，本集團通常亦同意就合約價值10%設定自認定之日起計1至3年的保證期。應收保證金於保證期屆滿前分類為合約資產，並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項目。由於本集團只有工作順利通過檢查方有權獲得該筆應收保證金，故合約資產的相關金額於保證期屆滿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其已向客戶轉移的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只須待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其已收客戶代價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保證

客戶並無單獨購買一項保證的選擇。保證乃確保所售產品符合商定規格。因此，本集團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保證入賬。

預期保證責任成本撥備於出售相關產品日期按董事對須承擔本集團責任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改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其後有變，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獨立價格總額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起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額於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或系統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末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量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付款)，扣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某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
- 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於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於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於重新評估日期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保證剩餘價值的預期付款有所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修改

倘存在下列情形，則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入賬為單獨租賃的租賃修改，本集團會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以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中扣除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規定，就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銷售進行評估。

就未能達成銷售規定的轉讓而言，本集團會作為賣方—承租人繼續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內確認資產並將轉讓所得款項入賬列為借款。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折算為其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所用貨幣)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與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重新轉換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有關的匯兌差額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在匯兌儲備中。匯兌儲備中累計的匯兌差額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各報告期末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則以本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按其他儲備累計。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僅於可合理保證本集團遵守政府補貼所附帶的條件及將收取補貼的情況下方會確認。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將擬以補助所補償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以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合理基準轉入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應收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應收款項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此項已收與政府補貼相關的收入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經營活動。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計劃(包括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支銷。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的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能取消提供終止福利時及其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乃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包括在資產成本中，則作別論。

在扣除任何已支付的金額後，就累計予僱員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和病假)確認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所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預期就僱員截至報告日期所提供服務將予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產生的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計入資產成本。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因有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獲扣稅之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該等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因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投資附屬公司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以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動用暫時差額利益時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且預期在可見將來其將被撥回時，方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開支(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若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的稅率計量，而稅率乃以報告期末所沿用或實際沿用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預期方式的稅務後果。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應佔稅項扣減。

對於稅項扣減可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分別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一項有關租賃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及一項遞延稅項負債。

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動用即期稅項資產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則可以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為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當本集團就於物業的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於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比例分配。若相關付款可作出可靠分配，於租賃土地中的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組成部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確認折舊旨在使用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物業)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法連同以未來基準列賬的估計變動的影響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

處於動工階段以供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值。成本包括將資產轉移至其可按管理層擬訂之方式營運的必要地點及環境所直接產生的額任何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已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機器及設備。該等資產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其估計之任何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發活動相關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及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被視作其成本)確認。

於首次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並按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成本。在途貨品指運輸中及存放於客戶所在地的製成品。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定義見上文)。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不論屬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本集團可能須清償該責任，並可就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撥備將予確認。

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報告期末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估計用以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撥備，則該撥備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現值(倘金錢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產生自與客戶的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則初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倘適用)。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相關期間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確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款項(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一個商業模式內持有金融資產，目的是為了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同時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由於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賬面值的隨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項下累計。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情況下，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當該等債務工具取消確認時，原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成效，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i)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自外界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時發生。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另外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出現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iv) 撇銷政策

當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則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合適)，遭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時虧損大小)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預估乃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就集體評估而言，訂立組別時本集團會考慮賬齡分析。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外，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不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之賬面值於損益確認該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而言，減值收益或虧損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就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投資而言，虧損撥備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內累計，而不扣除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值。有關金額指與累計虧損撥備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變動。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即期匯率兌換。具體而言：

-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內確認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方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的差額於損益確認。在取消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中的投資時，先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際情況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本集團經扣除所有負債後於實體資產中擁有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列賬為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建立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會被分配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會被分配至可建立一個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獲調整之資產特有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被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隨後按比例根據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最高者。本應另行分配至該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於往年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就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金額及所作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作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估計修訂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如該項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往後期間，則會於修訂當期及往後期間確認。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存在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跡象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所支持，其如為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銷售增長率、預測期內的毛利率、永續增長率及適當的貼現率)。當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並不可行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乃基於過往表現及市場發展的預期。由於現時環境不明朗，估計銷售增長率、預測期內的毛利率、永續增長率及貼現率面臨更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銷售增長率、預測期內的毛利率、永續增長率或貼現率，可能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5,303,000元及人民幣14,06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7,351,000元及人民幣8,424,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於附註17及18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之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之假設。本集團根據賬齡分析以及本集團的歷史還款模式及於報告期末的前瞻性資料，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輸入數據時作出判斷。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化可能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亦可能需要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出額外的減值開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67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3,376,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20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723,000元)。

存貨撇減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存貨的賬齡分析，並為已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的陳舊及滯銷商品確認撇減。本集團根據可變現淨值的估計確認存貨撇減。管理層主要根據當前市場狀況、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歷史經驗以及催化劑的最新售價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97,54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20,199,000元)，已扣除存貨累計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07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37,000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便其可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將其資本結構視為總股權及長期債項的總和減現金及短期存款。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予以調整，以求獲得可用資金，董事會除了擬藉此大幅提高股東回報外，還可支持董事會有意從事的業務活動。董事會並未設立資金定量回報的管理標準而是依賴本集團管理層的才能維持業務未來的發展。管理層按持續進行基準審計其資金管理方式，並且認為本集團的相對規模而言屬合理。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826	98,37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95	66
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負債	52,189	35,690
租賃負債	7,941	1,78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已及時及有效實施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公司旗下多間附屬公司之銷售以外幣計價，本集團因而面對外匯風險。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5,632	41,883
歐元	2,191	678
人民幣	—	9
	47,823	42,570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歐元及人民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上漲及下跌10%(二零二三年：10%)的敏感度。10%為向重要管理層成員申報內部外匯風險時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之未平倉金額，及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匯率10%(二零二三年：10%)的變動進行換算調整。

以下正值表示相應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升值10%(二零二三年：10%)的情況下除稅後虧損增加。如相應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貶值10%(二零二三年：10%)，則會對除稅後虧損產生同等但相反的影響，而以下金額將為負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對虧損的影響		
美元	3,780	3,367
歐元	165	53
人民幣	—	1
	3,945	3,421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除外，其詳情已於附註25披露)。本集團有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到期日在三個月內的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減低其面臨的利率相關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督利率風險並將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因交易對手無法履行責任而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所面對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集中釐定預期信貸虧損，該矩陣乃根據賬齡分析、歷史還款模式以及於報告期間末的前瞻性資料得出。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會定期根據過往收款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之定量及定性信息以及具支持性之前瞻性資料，按個別基準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於兩個年度，本集團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管理層認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較低，因為彼等乃由具較高信貸評級的銀行發行，因此，本年度確認的減值撥備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方乃被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現有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良好	金融資產違約風險較低或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並未顯著上升且並無信貸減值(稱為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但並無信貸減值(稱為第2階段)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違約	當發生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關金融資產被評定為信貸減值(稱為第3階段)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有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境，而本集團並無收回款項的現實前景	款項被撇銷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以及本集團按信貸風險等級評定的最大信貸風險。

	附註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賬面淨值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債務 工具－應收票據	23	良好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495	–	495	66	–	6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 收保證金	22	附註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19,875	3,204	16,671	26,099	2,723	23,37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	24	良好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6,352	–	6,352	6,194	–	6,19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 月的銀行存款	25	良好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41,736	–	41,736	24,077	–	24,07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良好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	–	–	470	–	470
銀行結餘	25	良好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18,067	–	18,067	44,260	–	44,260

附註：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矩陣乃根據賬齡分析、歷史還款模式得出，並按適當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因此，按照撥備矩陣根據其賬齡分析呈列信貸虧損情況。附註22載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虧損撥備的進一步詳情。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總額的96%(二零二三年：1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總額約為人民幣7,07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5,814,000元)，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總額約35.6%(二零二三年：6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表格乃按本集團可按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基於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表

	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33,462	-	-	-	33,462	33,46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7,000	-	-	-	7,000	7,000
借款	3.5%	12,006	-	-	-	12,006	11,727
租賃負債	3.6%	1,366	1,000	3,001	4,001	9,368	7,941
總計		53,834	1,000	3,001	4,001	61,836	60,130

	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23,183	-	-	23,183	23,1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8,019	-	-	8,019	8,019
借款	3.6%	3,015	1,806	-	4,821	4,488
租賃負債	3.5%	1,521	326	-	1,847	1,785
總計		35,738	2,132	-	37,870	37,475

6. 金融工具(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分析，按公平值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可予觀察之程度歸為第一至三級。

	二零二四年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	—	495	495

	二零二三年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	—	66	66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金融工具按經常性基準之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金融工具	公平值層級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第三級	495	66	貼現現金流量 — 根據適當折現率參考預期未來 現金流量的現值	貼現率*

* 貼現率越高，應收票據的公平值越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續)

按經常性基準之金融資產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398
向第三方收取	122,612
於金融資產到期／出售時收回	(126,595)
貼現票據利息開支	(34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
向第三方收取	100,950
於金融資產到期／出售時收回	(100,502)
貼現票據利息開支	(1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但須披露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7. 收益

收益指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本集團的年度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分列		
— 銷售貨品		
•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53,493	58,528
• 蜂窩脫硝催化劑	49,794	21,143
• 車用脫硝催化劑	5,676	46,721
	108,963	126,392

於兩個年度，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分配至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更短。因此，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並不披露於兩個報告期末的未盡(或部分未盡)履約責任獲分配的交易價金額。

8.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的類別。主要經營決策者會定期審視及評估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可就該等活動獲取分離財務資料。由於該評估，本集團釐定其業務整體屬於一個分部。因此，並無呈列該單一經營分部的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於中國進行。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根據客戶經營地點呈列。

	外部客戶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00,082	125,941
東南亞	1,879	451
歐洲	7,002	—
總計	108,963	126,39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99.9%(二零二三年：100%)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貢獻本公司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不適用*	44,804

* 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佔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少於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	402	4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81)
匯兌收益淨額	814	423
廢料銷售	487	—
提早終止租賃收益	272	—
增值稅抵免	947	948
其他	(24)	29
	2,898	1,737

附註：本集團過往就購買機器收取政府補貼約人民幣3,080,000元，該款項已被當作遞延收入處理並於相關機器的使用年期內在損益中攤銷。此政策已導致本年度於損益計入約人民幣308,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08,000元)。遞延收入詳情載於附註31。

剩餘金額指中國河北政府授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補貼收入。政府補貼為一次性，且無特定條件。

10. 財務收入／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1,462	1,850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08)	(114)
借款的利息開支	(450)	(30)
貼現票據的利息開支	(19)	(349)
	(577)	(493)

11.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概無就意大利及美國之所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根據各自國家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附屬公司固安迪諾斯環保設備製造有限公司（「**固安迪諾斯**」）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稅率。

概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擁有足夠的可供動用稅項虧損用以抵銷任何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37,327)	(25,434)
按國內所得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計算的稅項	(9,332)	(6,358)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62	33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897	1,14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113	6,444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840)	(1,649)
其他	—	86
年內所得稅開支	—	—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年內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僱員福利開支：		
董事薪酬(附註13)	1,973	828
其他員工工資、薪金及花紅	23,907	22,844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04	3,058
其他員工福利及津貼	522	855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9,606	27,585
核數師薪酬	674	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12	5,8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37	1,75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11	39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金額(於撇減前)	80,666	102,134
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已確認撇減(減值虧損撥回)	837	(270)
	81,503	101,864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行政總裁)	—	198	567	—	765
李可先生	—	206	616	61	883
小計	—	404	1,183	61	1,648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	—	—	—	—	—
小計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	111	—	—	—	111
王祖偉先生	111	—	—	—	111
李民先生(附註i)	55	—	—	—	55
王學謙博士(附註ii)	48	—	—	—	48
小計	325	—	—	—	325
總計	325	404	1,183	61	1,9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趙姝女士(行政總裁)	—	206	18	—	224
李可先生	—	204	16	60	280
小計	—	410	34	60	504
非執行董事：					
李興武先生	—	—	—	—	—
小計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躍華女士	108	—	—	—	108
王祖偉先生	108	—	—	—	108
李民先生	108	—	—	—	108
小計	324	—	—	—	324
總計	324	410	34	60	828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
- (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趙姝女士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的其酬金包括其擔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酬金乃用於支付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所提供的服務。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用於支付其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用於支付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均未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酌情花紅乃參考本集團及個人表現釐定。

14. 僱員酬金

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個人中，兩名(二零二三年：零名)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之酬金已計入上文附註13的披露中。其餘三名(二零二三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066	1,380
酌情花紅	1,591	1,0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5	126
	2,802	2,559

其餘三名(二零二三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三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向五名最高薪個人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發或擬派股息，且自報告期結束以來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7,327)	(25,434)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85,825	494,037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在外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6,719	77,992	1,658	1,226	791	460	108,846
添置	–	125	17	85	–	110	337
出售／撤銷	–	(139)	(89)	–	–	–	(228)
自在建工程轉出	–	570	–	–	–	(57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719	78,548	1,586	1,311	791	–	108,955
添置	–	1,538	7	157	–	6,800	8,502
出售／撤銷	(1)	–	–	–	–	–	(1)
自在建工程轉出	943	5,366	62	35	–	(6,406)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61	85,452	1,655	1,503	791	394	117,45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2,407	50,448	1,353	1,225	409	–	65,842
年內撥備折舊	1,279	4,420	73	39	87	–	5,898
出售／撤銷時對銷	–	(51)	(85)	–	–	–	(13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686	54,817	1,341	1,264	496	–	71,604
年內撥備折舊	1,305	4,411	58	151	87	–	6,012
減值虧損	1,832	2,682	10	14	–	–	4,538
出售／撤銷時對銷	(1)	–	–	–	–	–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22	61,910	1,409	1,429	583	–	82,153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39	23,542	246	74	208	394	35,30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33	23,731	245	47	295	–	37,351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直線法於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折舊如下：

樓宇	20年
機器	5至10年
汽車	4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3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於該等資產的租賃期限或 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期間

鑑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經營虧損，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於不可能個別估算可收回金額時估算資產所屬三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平板式現金產生單位**」)、車用脫硝催化劑(「**車輛現金產生單位**」)及蜂窩脫硝催化劑(「**蜂窩現金產生單位**」)。三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平板式現金產生單位及蜂窩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發現減值虧損。此外，當無法單獨估算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算該資產所屬的車輛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相關分部下的土地使用權除外，其可根據附註18單獨評估)。與車輛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11,909,000元，即其於年末的賬面值，而減值約人民幣4,538,000元已於年內在該等資產所屬的相關功能損益內確認(二零二三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車輛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使用價值使用現金流量預測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過往表現及本集團管理層批准的未來5年的市場發展的預期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稅前折現率13.9%(二零二三年：12.2%)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零(二零二三年：零)的增長率推測。該增長率基於行業增長預測，並不超出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關鍵假設為預測期內的銷售增長率及毛利率，其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

18.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	5,319	5,467
物業	8,750	2,957
	14,069	8,424

使用權資產人民幣5,31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467,000元)指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的物業租賃安排包括辦公室、倉庫及工廠。租賃期限一般為兩年至十年(二零二三年：四年至六年)。該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由於新增租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添置約為人民幣8,85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9,000元)，並確認租賃負債約人民幣8,85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9,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提前終止租賃安排而言，相關租賃負債產生的金額人民幣1,540,000元已獲豁免，並與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268,000元相互抵銷，收益淨額人民幣272,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考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評估計入使用權資產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並已計及所遭受的經營虧損。釐定可收回金額之詳情於附註17披露。本集團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估計車輛現金產生單位項下土地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按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且並無確認減值。就計入車輛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而言，進一步減值評估已於附註17披露。

(ii)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6,851	323
流動	1,090	1,462
	7,941	1,7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租賃(續)

(ii) 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下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1,090	1,462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533	323
於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2,516	—
於五年後	2,802	—
	7,941	1,785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1,090)	(1,462)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6,851	323

租賃負債適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每年3.60%(二零二三年：3.60%至4.75%)。

(ii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土地	148	148
— 物業	1,789	1,60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08	114

(iv) 其他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11	39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1,473	1,449
增加使用權資產	8,850	139

19. 無形資產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122	20,600	28,722
撇銷	(8,122)	(20,600)	(28,72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122	20,600	28,722
撇銷	(8,122)	(20,600)	(28,72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專利權及技術知識乃按直線法於七至十年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非上市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600 (475)	600 (484)
	125	116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成立／ 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廊坊迪諾思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迪諾思」)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40%	40%	製造及銷售車用 脫硝催化劑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聯營公司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認為毋須披露其財務資料。

21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2,607	16,722
在製品	4,561	6,166
製成品	30,403	24,942
在運貨品	239,974	172,369
	297,545	220,19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存貨撇減約人民幣837,000元(二零二三年：撥回約人民幣270,000元)。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274	19,958
應收保證金	9,601	6,141
	19,875	26,099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減值撥備	(3,204)	(2,723)
	16,671	23,376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應收保證金約人民幣6,524,000元。

應收保證金指本集團客戶為確保妥善履行合約而保留的款項。客戶一般會預扣應付予本集團之經核證金額之3%至10%作為保證金(累計最多不超過合約金額的10%)，有關款項一般可於相關合約之缺陷責任期結束後或根據相關合約所訂明之條款予以收回，期限為自相關項目完成日期起計1年至3年不等。該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本集團給予客戶30日至60日(二零二三年：30日至90日)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扣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535	20,111
一至兩年	2,654	1,827
兩至三年	376	1,125
三年以上	106	313
	16,671	23,376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續)

本集團以與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相等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的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基於賬齡分析的撥備矩陣參考債務人的歷史還款模式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時狀況及前瞻性資料的評估進行估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53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25,000元)之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已單獨評估。於本報告期間，估算方法或重大假設未發生變化。

由於本集團的歷史還款模式並不表明不同客戶群的虧損模式存在顯著差異，因此未於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基於逾期狀況進一步區分虧損撥備。

本集團基於個別並不重大的客戶整體賬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27
一至兩年	1,737
兩至三年	397
三年以上	1,013
	10,27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554
一至兩年	1,195
兩至三年	281
三年以上	928
	19,958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比率為16.12%(二零二三年：10.43%)。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的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23	3,131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538	122
撇銷	(57)	(530)
於年末	3,204	2,723

2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495	66

應收票據的公平值於附註6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為應收票據，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額及利息，而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目標乃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實現。

年內，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保定市訊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訂立保理安排，據此，本集團轉讓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20,000元的應收票據，以換取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901,000元。債務人將直接向保定支付應付款項。無論相關應收票據的收款時間或收款水平如何，本集團均無責任償還自保定收取之任何款項，亦無權利收取任何額外款項。保定就逾期付款風險或信貸風險對本集團並無索償權，本集團已轉讓應收票據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取消確認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20,000元的應收票據，而與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901,000元之間的差額約人民幣19,000元即時於損益確認為利息開支。

所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齡均為365天(二零二三年：365天)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2,097	411
投標按金	3,515	4,151
員工墊款	228	420
預付供應商款項	4,464	6,181
其他應收款項	2,609	1,623
	12,913	12,786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147)	(12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	12,766	12,658

2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41,73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017,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按年利率4.60%至4.82%(二零二三年：4.00%至5.07%)計息。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乃作為本集團產品的投標、產品質量及性能的擔保而持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按年利率0.001%至1.1%計息。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受限制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按年利率0.001%至0.44%(二零二三年：0.001%至0.44%)計息。

受限制銀行存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1,382	3,650
港元	598	22,596
美元	45,632	41,883
歐元	2,191	678
	59,803	68,807

26.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3,462	23,183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25,065	19,056
六個月至一年	3,123	2,115
一至兩年	4,167	943
兩年以上	1,107	1,069
	33,462	23,183

購買活動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二零二三年：30日至60日)。本集團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時限內結算。

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及福利	4,088	3,950
保證撥備	1,278	1,482
其他應付稅項	89	9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12	4,069
	8,367	10,472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業內瑕疵產品平均水平，對本集團就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及蜂窩脫硝催化劑授出的保證型保證責任作出的最佳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交付貨品所收預付款	238,513	161,167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約為人民幣97,307,000元。

預收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及蜂窩式脫硝催化劑。一般而言，本集團於簽訂銷售合約時向客戶收取一定比例的合約金額作為預付款。

二零二四年合約負債增加主要由於年內訂立更多銷售合約並收到客戶付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並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約為人民幣70,66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1,232,000元）。

29. 借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 流動	11,727	2,748
– 非流動	–	1,740
	11,727	4,48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自一間銀行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幣9,98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3.45%計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若干機器訂立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的售後租回安排。本集團已就有關售後租回安排自一間銀行取得應收票據人民幣5,000,000元按年利率3.6%計息的借款。

借款以賬面值約人民幣20,384,000元的若干樓宇及機器（二零二三年：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830,000元的若干機器）作抵押。

30. 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35,30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10,214,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故未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五年內到期的虧損約人民幣102,94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7,236,000元)。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約為人民幣4,74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44,000元)。由於很可能無法獲得可利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因此尚未就該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就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暫時差額總額而言，當中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約為人民幣97,86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4,888,000元)。由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有關差額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概無就該等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31. 遞延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非流動	1,745	2,053
流動	308	308
	2,053	2,36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購買機器收取政府補貼約人民幣3,080,000元。該款項已被當作遞延收入處理並於相關機器的使用年期內在損益中攤銷。此政策已導致本年度於損益計入約人民幣30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8,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人民幣2,05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361,000元)有待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	5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94,037	31,423
發行股份	98,807	7,08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844	38,51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完成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每股0.048港元向董事發行98,807,400股認購股份。本集團於該日於股份溢價中確認股本約人民幣7,087,000元(每股面值0.01美元)及認購折讓約人民幣2,738,000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人民幣1,266,000元)。

33.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有以下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及工廠訂立一項新安排。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人民幣8,85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9,000元)，其為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

34. 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承諾向聯營公司注資(附註i)	1,400	1,400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2,825	2,358
	4,225	3,758

附註：

- (i)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固安迪諾斯與兩名第三方個人成立廊坊迪諾思，該公司從事車輛脫硝催化劑的開發及生產，本集團將向其出資人民幣2,000,000元並持有其全部股權的40%。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向廊坊迪諾思注資人民幣600,000元。

3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經營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保存於受託人控制的資產中。本集團按有關薪資成本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1,500港元，僱員依相同金額作出相應供款。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薪酬成本若干百分比的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所指定的供款。

於損益扣除的總成本約人民幣3,26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118,000元)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向該等計劃支付的供款。

36. 關連方交易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人士為本集團關連方：

關連方名稱	關係性質
陳其照先生	控股股東的近親家庭成員

(b) 與關連方之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就陳其照先生提供的一項物業延長兩年租約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租約應付之租金款額約為每年人民幣329,000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向陳其照先生悉數支付租賃款項約人民幣658,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該租賃安排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零(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09,000元)及零(二零二三年：零)。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079	1,174
酌情花紅	2,805	9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1	226
	4,095	2,373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37.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為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該等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 流量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產生融資 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新租賃安排 人民幣千元	提早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附註18)	1,785	(1,262)	108	8,850	(1,540)	7,941
借款(附註29)	4,488	(3,191)	450	9,980	-	11,727
應付利息	-	(19)	19	-	-	-
	6,273	(4,472)	577	18,830	(1,540)	19,668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 流量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產生 融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新租賃安排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附註18)	2,942	(1,410)	114	139	1,785
借款(附註29)	-	(542)	30	5,000	4,488
應付利息	-	(349)	349	-	-
	2,942	(2,301)	493	5,139	6,2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a)	211,089	197,043
		211,089	197,04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2	40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41,736	24,0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8	24,887
		42,526	49,372
總資產		253,615	246,415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8,510	31,423
儲備	(b)	201,396	201,132
權益總額		239,906	232,555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22	1,01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487	12,843
總負債		13,709	13,860
總權益及負債		253,615	246,415

3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a) 該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預期不會於一年內償還。

(b)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49,824	(695,698)	45,159	199,285
年內虧損	—	(1,476)	—	(1,476)
換算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323	3,32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824	(697,174)	48,482	201,132
年內虧損	—	(4,364)	—	(4,364)
發行股份	(2,738)	—	—	(2,738)
股份發行開支	(1,266)	—	—	(1,266)
換算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8,632	8,63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5,820	(701,538)	57,114	201,396

39.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註冊資本／已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比例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Denox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1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迪諾斯環保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1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北京迪諾斯*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70,000,000元／人民幣250,0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設計、分銷及銷售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固安迪諾斯*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生產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無錫迪諾斯*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6,000,000元／人民幣10,500,000元	—	—	—	—	—	—	生產不鏽鋼網板
Deno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1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迪諾斯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1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Denox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1美元	—	—	—	100	—	100	投資控股
迪諾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1港元	—	—	—	100	—	100	投資控股
Denox Environment Europe S.R.L	意大利	普通股	100,000歐元／100,000歐元	—	—	100	100	100	100	化工產品分銷及銷售
Denox Environment US Corp	美國	普通股	5,000美元／5,000美元	—	—	100	—	100	—	化工產品分銷及銷售

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為有限公司。

概無附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概無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末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4,776	71,460	62,791	126,392	108,963
毛利	15,690	12,223	13,390	24,528	27,460
除稅前虧損	(21,400)	(19,453)	(23,531)	(25,434)	(37,3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1,027)	(12,296)	(23,531)	(25,434)	(37,32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315,726	325,787	314,399	371,125	436,924
負債總額	80,290	118,266	125,724	207,159	305,766
權益總額	235,436	207,521	188,675	163,966	131,158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128號院2號樓12層1506-1室（郵編：100070）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除另有指明外及僅就本年報而言，本年報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特別行政區
「本公司」	指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52）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其的涵義，就本年度報告而言，指趙女士及趙女士全資擁有之公司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
「脫硝」	指	工業煙氣排放中降低氮氧化物濃度的過程
「脫硝催化劑」	指	一種化學物質，是SCR的核心成分，通過化學反應將氮氧化物轉化為N ₂ 及H ₂ O。催化劑的基本成分主要包括TiO ₂ 及V ₂ O 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迪諾斯」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	指	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趙女士」	指	趙姝女士，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指	以金屬為載體的平板式脫硝催化劑，表面塗層含活性成分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經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其的涵義
「%」	指	百分比